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香港理工大學

「鄰近地區博彩業迅速擴張下，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最新形貌與防治問題賭博服務發展」
評估研究報告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委託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研究小組成員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

鄭之灝教授

教授及副系主任

(首席研究員)

何潔雲博士

助理教授

許盧萬珍女士

講師

黃麗娟博士

助理教授

黃秀娟女士

導師

葉仲茵博士

研究員

李家文先生

副研究員

宏高顧問有限公司

王志錚博士

鳴謝

本研究之順利完成，有賴各界鼎力支持。研究小組欲借此機會答謝每一位參與的人士，尤其是得到各中心同工的合作，令研究能按既定時間表進行。四所中心同工在沉重的職務之上，仍然游說及協助服務使用者參與此研究，並為研究小組提供相關資料，為此我們致以深切的謝意。特別感謝四位中心主管，包括陳美璐女士、黃玉明女士、陸偉國先生及鄧耀祖先生，他／她們對研究的支持和參與，是使此研究能夠在有限時間內完成的重要因素。

研究小組明白在收集資料的過程中可能為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帶來不愉快的感覺，尤其是當他們需要重溫過去對抗賭博問題時的經歷。然而，可以肯定的是，他們的付出必會促進我們對賭博問題有更深入的了解，與及如何緩和賭博帶來的負面後果；為此，我們衷心感激服務使用者及其家人的貢獻。

最後，本研究由衷感謝平和基金及民政事務局的全力支持，特別鳴謝民政事務局的雷潔玉太平紳士、周錦玉女士、李炳威先生、麥子濤女士、衛懿欣女士、陳碧美女士、司徒嘉鴻先生及羅慧兒女士，若沒有他／她們的衷誠合作，本研究是不可能完成的。

目錄

	頁數
研究小組成員	ii
鳴謝	iii
目錄	iv
研究摘要	v
報告內文	
導言	1
第一章：香港市民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情況	3
第二章：四所參與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發展進度	20
第三章：剖析服務中心發展過程中遇上的挑戰和限制	35
第四章：來自服務使用者的經驗分享與啓示	49
第五章：總結及建議	59
附錄一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意見調查問卷	68
附錄二 服務使用者聚焦小組討論大綱	79
附錄三 計劃前線員工(輔導員)訪談大綱	80
附錄四 計劃關鍵人物訪談課題大綱	81

「鄰近地區博彩業迅速擴張下，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最新形貌與防治問題賭博服務發展」 評估研究報告(2008)

研究摘要

1 引言

1.1 踏入千禧年起，澳門開放賭權，全面發展博彩事業；新加坡亦不甘後人，正式開設賭場；香港鄰近地區博彩業正在蓬勃發展。基於此及社會需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於 2001 年及 2005 年，分別委託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大學進行兩次大型的公眾調查，以瞭解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並追蹤問題或病態賭博流行率的變化。此外，特區政府亦於 2003 年透過「平和基金」，資助兩所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提供支援服務的輔導及治療中心，即明愛的「展晴中心」和東華三院的「平和坊」。至 2007 年，另外兩所同樣是以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為主要服務對象、但規模較小的輔導及治療中心，亦獲得「平和基金」資助開辦，它們分別是錫安社會服務處的「勗勵軒」和香港青年協會的「賭博輔導中心」。

1.2 民政事務局於 2007 年委託香港理工大學作評估研究，研究目的包括：

- 檢視在鄰近地區博彩業快速增長的情況下，香港人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形貌，以及對現有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
- 檢視和剖析四所受「平和基金」資助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以下簡稱「四中心」）的服務發展情況，尤其在防治問題賭博工作上所發揮的功能和面對的挑戰；以及
- 探討香港賭博政策，特別是在防治問題賭博的相關政策上未來發展的路向。

1.3 研究方法

(i) **電話調查**：「2008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電話調查」的進行，主要目的在瞭解香港人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最新情況；另一方面，是要檢視近年香港在防治問題賭博上的宣傳成效。調查概況：香港理工大學在 2008 年 3 月 19 - 28 日，通過電話成功訪問 2,088 名經隨機抽樣方式揀選的年滿十五歲或以上的香港市民（詳見第一章）。

(ii) **檔案分析**：根據四中心向民政事務局提交的服務數據，檢討四中心過去一年在成效指標上的表現。研究小組亦參考四中心按進度各自向民政事務局提交評估報告，總結服務經驗及建議未來發展（詳見第二章）。

(iii) **個人面對面式訪談**：研究小組與四中心主要成員，包括中心服務策劃人和專業輔導員共 17 位，進行個人面對面式深入訪談，以了解、剖析四中心發展過程中遇上的挑戰和限制（詳見第三章）。

(iv) **聚焦小組**：研究小組亦分別在四中心各進行兩至三節，合共十節的聚焦小組討論會，當中涉及的與會者（服務使用者）共 66 位。透過聚焦小組討論會，收集服務使用者對四中心所提供之服務的意見（詳見第四章）。

2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最新情況

2.1 2008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電話調查基本資料

- 2.1.1 電話調查發現受訪者於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依然相當普遍，即使所得百分比較之前兩項同類調查有所下降；但每 10 位受訪者當中，就有超過 7 位表示自己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
- 2.1.2 投注六合彩是最受香港市民歡迎的賭博活動（61.8%）、其次是參與社交賭博（34.2%）、賽馬博彩（17.1%）、到澳門賭場參與賭博活動（10.8%）及足球博彩（7.7%）。
- 2.1.3 統計分析反映不同社經背景的受訪者，傾向參與不同類型的賭博活動。例如參與賽馬博彩的人士當中，以 40 歲或以上中年、男性，學歷只有初中或以下教育程度、以及在職人士為大多數；足球博彩方面，參與者則以 20-39 歲青年、男性，學歷達高中或預科教育程度，及在職的人士佔較大百分比。至於到訪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的人士，同樣以 20-39 歲青年、在職、而學歷卻達專上程度的人士佔大多數。
- 2.1.4 受訪者每月平均花費在一些受規範賭博活動的金額是 732.7 元，以投注賽馬博彩佔最大比例。
- 2.1.5 逾三分一（34.2%）受訪者表示首次參與賭博活動是在未年滿十八歲時進行。而超過半數（53.5%）表示首次參與賭博活動是在 18 歲至 29 歲之間。
- 2.1.6 是次調查「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和「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的流行率，分別是 2.8% 及 1.7%；這跟之前兩個同類型調查所得的百分比，出現些微下調的跡象（2001 年分別是 4.0% 及 1.8%；2005 年分別是 3.1% 及 2.2%）。
- 2.1.7 統計分析發現假若其他條件不變，男性、曾經參與足球博彩、賽馬博彩、以及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的人士，具有最高的機會率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

2.2 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宣傳成效

- 2.2.1 香港自 2003 年通過法例規範足球博彩活動起，特區政府亦同時加強有關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宣傳。然而五年過後，表示留意到有關的宣傳的受訪公眾，只佔 37.8%。
- 2.2.2 另外，大多數（93.5%）受訪公眾表示未有聽聞、或未能正確說出一些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而設的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的名稱。
- 2.2.3 當受訪者遇上賭博問題時，多數表示會向這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戒賭中心尋求協助，但亦有 31.4% 表示不會。在表示「會求助」受訪者當中，以女性、年齡較輕、教育程度較高，以及那些並非「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者居多；表示不會的則以男性、年紀較大、教育程度較低，以及那些「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顯著的佔較多數。

2.3 鄰近地區博彩業蓬勃發展與宣傳賭博廣告

- 2.3.1 儘管只有少數受訪者有留意鄰近地區的大型賭場陸續開業，並表示自己增加了到訪這些賭場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慾，進一步的統計分析卻發現教育程度越高的受訪者越傾向表示會參與；而在「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之中，接近每四位就有一位表示（23.9%）會因這些大型賭場的開業而增強了個人參與博彩活動之意慾。
- 2.3.2 近年來在香港不同媒體呈現的宣傳賭博廣告亦相當流行，近三分二（64.2%）受訪公眾表示有留意這些廣告，當中以 15 至 19 歲青少年、中學或預科程度學歷、在職、以及「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人士佔多數；此外，值得注意的兩極化數據顯示分別有 5.2% 及 6.8% 表示有關廣告使令他們「更想」及「更不想」參與賭博活動。

3 剖析四中心在發展過程中遇上的挑戰和限制

- 3.1 根據四中心向民政事務局提供的數字顯示，無論在協助服務使用者控制自己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或是增強對問題賭博的抗逆力、以至服務使用者就所曾接受的服務在目標和效益上的滿意程度等，四中心過去一年的表現，均高於服務承諾所訂下之指標。
- 3.2 然而，在爭取令人鼓舞的成效指標過程中，四中心分別在輔導和治療、研究及社區教育等重要範疇，遇上的不同程度的挑戰和限制：

A. 輔導和治療：為賭徒及其家人提供適當及有效的輔導和治療

- (i) 四中心所宣稱的成立使命和服務內容，均朝向提供「一站式」多元服務。問題賭博往往帶來個人情緒與行為，家庭關係破裂以至財務困難等問題，要落實執行一站式服務，服務機構要有龐大的資源網絡提供相關的多元化配套服務。資源較少的服務機構，往往需要將個案轉介到其他機構。
- (ii) 面對大量新增個案上，要確保維持服務質素，四中心採用了優次緩急的策略。各中心以提供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優先，即同時回應求助者的主要需求，及履行民政事務局服務承諾中著重有關成效指標的要求，使大部份資源投放於個案處理工作上。輔導員或只能向求助者提供轉介服務或通過電話去給予有限的跟進工作。於是，按現時做法只單獨計算求助個案數字，並不足以全面反映四中心投入的偌大資源。在取捨工作中可能犧牲輔導員的某些專長，或忽略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服務對象的其他需要和如何進一步協助求助者的家人減壓等。
- (iii) 要實踐中心使命及服務承諾，成立一支專業團隊是不可或缺的。由於賭博輔導服務屬於較特殊的服務類別，擁有豐富的相關經驗，是勝任賭博輔導員的重要資產。因此，許多工作員看重與業界同工進行研討會等等作經驗交流及分享，以達強化工作裝備之用。然而，持續進修並非想像中容易，單是安排時間、在繁重工作與進修之間取得平衡，已令工作員心力交瘁。
- (iv) 於撥款機制及服務拓展方面，四中心分別獲得「平和基金」每年撥款 350 萬元及 130 萬元作營運經費，撥款年期由兩年至三年不等。四中心於分配有限資源上，花了極大

心力。首先，硬件如場地方面，服務機構即使付出高昂的租金，亦只能獲得十分有限的可使用空間，當服務機構累積了一定數量的求助者後，便出現不夠地方使用的狀況因而影響服務質素。在輔導室和小組活動經常爆滿的情況下，只有減少服務節數或外借地方進行。

- (v) 現行撥款機制除了在資助額設上限外，更設下年期，影響機構未能開展更長線的服務規劃，四中心深受資源不確定性因素困擾，更就成效評估來判斷延續服務與否感到憂慮。撥款機制所帶來的問題，間接做成人才流失。機構的固定支出項目，當中包括聘請合乎條件的員工投入服務，然而，合約年期短，加上難以以市場薪金挽留人才，造成服務機構人才亦流失，形成人手短缺。
- (vi) 受問題賭博困擾的人士指出，戒賭是一場艱巨而漫長的戰爭。即使大部份服務使用者意識到自我控制的重要性，也未必能夠抵擋俯拾皆是的引誘。他們強調服務機構所提供的硬件(如場地)及軟件（如輔導方式），都在戒賭治療起重大作用。然而，現存的撥款模式令服務中心在資源配置上受到多方面的局限，包括建立穩定的專業輔導員團隊、提供更合適的活動場地及更多的小組聚會時段。
- (vii) 服務使用者表示，大部份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均受到家人直接或間接的影響下接觸輔導及治療服務，從而幫助他們解決賭博帶來的種種問題。**香港是一個以「家」為中心的華人社會**，家人在鼓勵受助者進入戒賭歷程，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由此可見，無論是與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家人協作，抑或是從有關人士家人出發的各項支援服務，都是非常值得開展的。
- (viii) 針對現存戒賭服務的不足，服務使用者提出建議，包括服務機構須提供持續的跟進，尤其是輔導員不時致電已完成賭博輔導治療的服務使用者，或提出讓他們繼續參與互助小組的要求。服務中心於假日停止服務，對那些在職的服務使用者造成不便，**建議增設「廿四小時戒賭熱線」，及假日照常提供服務**，此類支援服務將提升服務的成效。硬件配套方面，增設互助小組及場地空間，亦是大部份服務使用者對服務改善的期望。
- (ix) 四中心均一致認同單是機構的力量始終不夠，政府應為機構排除障礙，及更積極配合推廣服務。服務機構嘗試拓展各式各樣的防治問題賭博禍害工作的過程中，由於公營部門的某些官僚作風和行為，令機構往往要事倍功半的進行、或甚至於要擱置有關的項目。簡單如向地政署申請張掛宣傳橫額的推廣工作、或與各區警署和教育單位進行緊密溝通和協作時，都遇上不少不必要的阻力。

B. 研究：協助發展本土化、專業手法來處理問題/病態賭博行為

- (i) 四中心自開展服務至今，持續就求助者個案蒐集相關資料，包括服務使用者的個人「社經特徵」、參與賭博活動的形式與年期、受賭博問題困擾的嚴重程度，為進一步認識和了解問題賭博的成因和發展本地服務提供寶貴的材料。容讓、並推動科研機構和大學與四中心協作，就所蒐集數據和材料進行匯編和分析，成為現今和將來服務發展的重要基礎。另外，對於剛起步的香港，借鏡海外地區的經驗與本地實際情況整合以協助發展本土化的專業工作手法來處理問題賭博，是四中心一個主要工作目標。例如過去曾舉行不同研討會促使本地與海外學者和相關專業人士就問題賭博成因與治

療、以及其文化特殊性等相關課題作意見交流和經驗分享，深化「識別工具」(screening tool)的可靠性；評估問題賭博輔導的工具和培訓本地賭博輔導專業人員的成效等。

- (ii) 數據顯示四中心在參與培訓本地賭博輔導專業的工作上具重要貢獻，尤其是成立年期相對較長的輔導中心，給予員工專業培訓的節數和惠及的人數，都遠高於所訂下的指標。
- (iii) 不少受訪的中心策劃人和輔導員，就當前香港欠缺清晰的防治問題賭博政策而使相關「持份者」未能發揮應有的「協同效應」感到惋惜，並盼望政府可以採取積極的態度推動跨界別合作，而非只局限在支援「平和基金」進行撥款和審批的工作上。這些相關的「持份者」，除了四中心和一些「非政府部門組織」外，香港賽馬會是唯一獲特別政府准許經營彩券、足球和賽馬等博彩活動的機構。政府必須採取更主動的推動角色，考慮要求營辦者按比率繳交稅款作防治問題賭博工作，同時，更應起帶頭作用去加強預防教育和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高質素服務，以防止問題賭博進一步惡化。
- (iv) 政府可透過提供研發經費讓大學跟相關服務中心建立伙伴關係、或資助民間組織籌辦如剛舉行的「戒賭節 2008」，從而將推高彼此間產生的「協同效應」。被訪的戒賭服務輔導員更建議政府有關方面建立一個資料庫，依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效法「禁毒處」按期發佈整體吸食軟性藥物人數、每個年齡組別接受服務等做法，以收集得來的數據掌握全港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數目，從而深入了解問題賭博，以便提供更有效的服務。

C. 社區教育：提供預防問題賭博資料作大眾及社會教育

- (i) 四中心提供預防問題賭博資料作大眾及社會教育，按他們舉辦社區教育活動的數目評估，四所中心皆達到每年服務指標的工作成效要求。
- (ii) 服務使用者以「過來人」的角度，討論防治賭博問題的工作成效。香港一直奉行「有節制博彩政策」，香港賽馬會是主要執行機構。服務使用者指出現存宣傳問題賭博的禍害阻嚇力不足，有關告示及宣傳廣告「字眼太小」和「不明顯」；此外，馬會在提供有節制賭博政策與其現實上推廣博彩活動的手法存在矛盾，前者宣傳不足，後者則以排山倒海的攻勢吸引公眾。儘管普羅大眾認識到參與賭博活動存在的禍害，可是一般對禍害的理解側重於因賭而帶來的債，不少討論會的參與者提議必須清楚說明由賭博產生問題及禍害之嚴重性，才會提高市民的防賭意識。
- (iii) 總括而言，服務使用者認為應該向公眾從小開始教育正確博彩活動知識和灌輸健康的人生觀，否則任何規模的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提供，也只是「治標」而非「治本」。

4 總結

- 4.1 賭博、博彩事業不啻是一把鋒利的「雙面刀」，其正、負面的影響，引發大量研究及討論。無論如何，社會上主要持份者必須高度重視這個課題，它涉及道德、法律、消閒、影響家庭、經濟、旅遊以至體育等不同範疇。
- 4.2 迄今，處理問題或病態賭博於東、西方均沒有一套靈丹妙藥，敢稱最有效的治療模式。西方社會主要的治輔及輔導目標，建基在「**責任賭博**」（Responsible gambling）及「**禍害減至最低的賭博**」（Harm-reduction gambling）的論據上，此目標似乎亦漸為香港各界所接受。
- 4.3 相比北美及澳洲等國家，目前香港提供專業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歷史實在很短；然而，四中心連同其他民間組織提供相類似的服務單位，正為受問題賭博困擾的人士及其家人提供了不可或缺的服務安全網。
- 4.4 在未來的日子裡，香港將要在亞洲博彩工業迅速發展的環境下，去策劃有關政策及服務。一方面，特區政府有關部門或許需要採納一個較積極而現實的角色去面對此議題；而社會上其他的主要「持份者」，包括非政府機構、教會、教育系統、家庭系統、以至香港賽馬會均有其重要和獨特的功能，各司其份之餘，彼此緊密合作，互相配合互補長短，方能發揮最大效益，減低問題或病態賭博帶來對社會的負面影響。

5 建議

5.1 積極推動「持份者」的參與，從而產生較大的「協同效應」

- 5.1.1 雖然問題賭徒及其家庭的人數只佔賭博活動參與者的一少部份，但給予他／她們恰當的輔導和治療是必須的。政府應與所有持份者，如香港賽馬會、提供賭博輔導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學校、民間團體、執法機關、教會等保持緊密聯絡，有效分配資源和協調治療、宣傳、教育等工作。倘若博彩政策和事務繼續是民政事務局的工作範圍，則建議民政事務局的角色可以更加機動、更具策略性（strategic）和情景取向（contextual），平衡於高度積極介入與完全放任之間。

5.2 未雨綢繆：港澳攜手發展防治問題賭博措施

- 5.2.1 澳門博彩業的急速發展，將為香港社會造成不良影響。研究結果顯示愈來愈多較年輕、教育程度高的中產階層人士將家庭旅遊方式，直接或間接接觸澳門的大型新興賭場。此外，現存的問題／病態賭徒，亦會繼續成為澳門博彩業的常客；面對這情況，香港與澳門的賭博治療中心（例如澳門社工局轄下的「志毅軒」）可以加強協調合作，發揮互補的作用，建議成立個案轉介或跟進服務。
- 5.2.2 建立以香港為中心，成立涉及週邊地區包括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等國家及地區就防治問題賭博工作上的「**數據庫**」（data-base），內容涵蓋服務使用者的特性和需要、工作手法、研究成果等資料；以便能夠本土化的專注研究「賭博問題」；「問題賭博的處理」及其他相關社會情況，協助制定長遠政策。

5.3 制定一套長遠、可持續發展的服務營運及資助模式

- 5.3.1 在繼續資助現存四中心的服務之餘，特區政府有關部門和「平和基金」應制定一套較長遠的問題賭博輔導服務營運及資助模式，讓有關服務單位繼續提供具效益的服務，也可以有系統的開展宣傳、教育及預防程序。在架構上，研究小組建議擴大「平和基金」的組成及職責；或設立「中央賭博問題事務委員會」，成員可來自政府有關部門、香港賽馬會代表、業界代表、專業人士及學者等（詳見第五章）。
- 5.3.2 「平和基金」可考慮撥備資源或由政府／香港賽馬會注資，成立容讓非政府機構及民間組織，學校等申請使用於防止賭博的教育、宣傳和培育計劃上的「活動基金」，由「平和基金」統籌運作、評核和監管。

5.4 借鏡海外成功經驗、發展適用本地模式

- 5.4.1 在推動博彩活動營辦機構的企業責任方面，英、美、澳洲等國家就博彩業開展引發病態賭博這課題上採取了高度重視的態度、並規定博彩活動經營者必須承擔起防治病態賭博所需部份或全部經費的社會責任。
- 5.4.2 在發展防治問題賭博服務的撥款模式上，建議透過成立慈善信託基金（如英國的 Gambling Industry Charitable Trust）或由來自博彩業營辦商稅收或牌照費的某個百分點，以建立持久、穩定的財政來支援戒賭輔導及治療服務營運和發展的經費。
- 5.4.3 成立獨立而專門研究賭博問題的機構或由上述的「中央賭博問題事務委員會」來進行各類與賭博相關的研究。

導言

在世界不同國家或地區，賭博活動存在已有相當悠久的歷史。近年來，博彩業發展予人方興未艾的感覺。遠自歐、美等西方國家今天仍努力不懈地發展本身已較為成熟發展的博彩業，而亞洲鄰邦的星加坡，當地政府亦於 2005 年解除維持近 40 年的賭禁，積極發展博彩旅遊業。跟香港只有一水之隔的澳門，自 2001 年 8 月 30 日通過《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令當地數十年來實施的博彩專營制度被打破，在短短幾年間澳門博彩業規模已超越美國拉斯維加斯，成為全球最大的賭城。¹

賭博活動在香港亦擁有長遠的歷史；其中社交模式的賭博活動 (social gambling) --- 包括在宴會上「打麻雀」，節日家庭、朋友聚會上「玩啤牌」等，幾乎可以說是很多市民日常生活一部份。香港普羅大眾對於現有的賭博活動殊不陌生，從舊日的街頭賭檔、字花，到今天的六合彩、賽馬、足球博彩等，均是耳熟能詳！然而，香港卻擁有一個跟其他地區或國家明顯不同的博彩業操作模式，即摒棄由以賺取最大利潤為前題的商營賭博公司經營賭博活動，而透過制定相關法例規管「香港賽馬會」(以下簡稱「馬會」)以非牟利、並致力向參與賭博活動人士提供「有節制博彩行為」的經營方式。²此獨一無二的博彩活動營運模式，跟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形貌與趨向，在社會上引起了廣泛的關注和討論；尤其是就「問題或病態賭博」(problem/pathological gambling)的衍生及其於公眾裡頭的「流行率」(prevalence rate)，更是被視為賭博禍害的風向標。原因是，「問題或病態賭徒」那次缺節制、不顧後果沉迷賭博活動的行為，非但對其個人身心、朋友及家人關係造成許多不良影響，而且也為社會穩定和公眾健康帶來不少壓力。

有見及此，香港特區政府於 2001 年及 2005 年，分別委託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大學進行兩次大型的公眾調查，以瞭解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之餘，並追蹤問題或病態賭博流行率的變化。期間，透過成立「平和基金」來資助兩所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提供支援服務的輔導及治療中心(即明愛的「展晴中心」和東華三院的「平和坊」)。及至 2007 年額

¹ 澳門博彩業自開放賭權後的急速發展，特別是在博彩收益佔每年 GDP 份額，其增長速度更是令人咋舌；規模上，於 2006 年更超越了美國拉斯維加斯地區，成為全球最大的賭城。見左連村(2008)，「關於澳門博彩業協調發展的若干思考」，輯於澳門學者同盟編《博彩業快速增長對澳門經濟及社會的影響》，頁 12-3。

² 特區政府向來奉行「不鼓勵賭博」的政策，並授權馬會以非牟利和規範博彩活動模式經營。具體而言，是將盈餘撥捐慈善；堅守高度誠信；實行嚴格規範；只提供有限的博彩機會；禁止未滿十八歲人士進行投注和不接受信貸投注等。詳細可參閱 http://www.hkjc.com/chinese/corporate/corp_rgp.asp

外兩所同樣是以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為主要服務對象、但規模較小的輔導及治療中心，亦獲得「平和基金」資助成立，它們分別是錫安社會服務處的「勗勵軒」和香港青年協會的「賭博輔導中心」。

另一方面，伴隨鄰近地區將傳統賭場轉型擴建成新式豪華、且集多元娛樂的綜合體接二連三地開業，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形貌和問題或病態賭博的流行率，會否因而產生變化？此外，四所受「平和基金」資助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陸續投入服務，無疑是將現存香港賭博政策和有關賭博輔導服務，提升至一個更引起公眾關注和討論的層面。況且，在規管博彩活動的開展時，一個負責任政府也會高度重視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從而將賭博禍害減至最低。所以，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獲民政事務局委託，2008年初開展一項名為「鄰近地區博彩行業迅速擴張下，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與防治問題賭博策略」的評估研究。具體而言，是項研究目的包括：

- 檢視在鄰近地區博彩業快速增長的情況下，香港人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形貌，以及對現有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
- 檢視和剖析四間賭博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服務中心的服務發展情況，尤其在防治問題賭博工作上所發揮的功能和面對的挑戰；以及
- 探討香港賭博政策，特別是在防治問題賭博的相關政策上未來發展的路向。

在詳細報告是項調查研究各個範疇所蒐集資料和數據的內容前，在此概括交待本報告書內容。第一章將來自逾 2,000 名經隨機抽樣方式揀選的年滿十五歲或以上公眾、並通過電話訪問蒐集他們於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狀況；對現存香港有關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程度；以至就鄰近地區博彩業蓬勃發展的關注等數據進行陳述和梳理，從而揭示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最新形貌。接著，基於四所受「平和基金」資助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向民政事務局提供的數據和資料，第二章內容集中展示這四所受資助中心在過去一年，分別在服務指標和成效準則上的表現，目的是為下接兩章深入探討目前採用防治問題賭博的措施，所存在的特色與局限提供相關討論基礎。透過整理與四所服務中心的策劃人和輔導員進行個人面對面深入訪談內容，第三章會從機構規模、專業發展、質量控制、撥款方式、以及政府角色等面向，闡釋這些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工作進度上彼此間呈現的差異與類同。第四章則從服務使用者的角度，讓 66 位曾經接受或仍在接受四所輔導及治療中心提供服務的服務使用者，按其個人經驗的總結與評價，來說明有效防治問題賭博所涉及的重要元素。最後一章，則綜合前面四章的主要論點，就問題賭博防治政策和措施往後的發展提出建議。

第一章：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情況

1.1 引言

針對近年來香港鄰近地區博彩業蓬勃發展的前提下，本章旨在報告 2,088 名經隨機抽樣方式揀選的十五歲或以上的公眾人士，他們在過去一年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並就當中涉及的問題或病態賭博的流行率進行評估外，也會就公眾對現存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程度、以至因應鄰近地區大型賭場陸續開業產生的影響作詳細檢視。在開展上述有關課題的討論前，有需要概括交待是次研究所採用的調查工具和取樣方法。

是項調查是採用改良型「隨機撥號」(modified random digit dialing)技術來產生電話樣本，其過程可概括分為以下三個階段。首先，從最近出版的電訊盈科住宅用戶電話簿隨機抽取大量電話號碼，稱之為樣本 Alpha。接著，從樣本 Alpha 中把每個電話號碼最末兩個數位刪除，再從電腦隨機產生兩個數位補上，使其恢復原有八位電話號碼格式。這個樣本稱之為樣本 Beta。最後，以隨機安插(randomly allocated)方法，把樣本 Beta 中的號碼全部編入電話訪問程式內。事前經嚴格訓練的訪問員，即按此逐一一致電被抽中的用戶。經程序化的驗明、並確定其為合資格的受訪目標住戶後，再以「基什網格」(Kish-Grid)進行抽選合乎資格的最終受訪者。

撥號結果如下：共撥出 20,531 個電話號碼，其相應之抽樣誤差(sampling error)為少於 $\leq \pm 2.2\%$ 。以上撥出電話號碼的組合細分為：

完成合資格的訪問 = 2,088 個電話號碼

合資格但拒絕受訪（包括中途拒絕）= 1,303 個電話號碼

接通即拒絕（未驗明其資格）= 2,638 個電話號碼

線路有問題（不存在的線路或怪聲不能分辨）= 6,156 個電話號碼

非目標電話線（商用、傳真或數據線）= 1,627 個電話號碼

無人接聽（已在不同時段進行二至六次的撥號）= 6,719 個電話號碼

合作訪問率(cooperation rate) = $2,088 / (2,088 + 1,303) = 61.6\%$

下面羅列是項調查的主要結果。

1.2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的最新情況

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依然相當普遍，即使所得百分比較之前兩項同類調查有所下降；但每**10**位受訪者當中，就有超過**7**位表示自己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

表 1.2.1：過去一年內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

	年份		
	2001	2005	2008
整體參與合法賭博活動人口百分比	77.8	80.4	71.3
樣本數目	2,004	2,093	2,088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1》，香港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5》及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研究數據顯示，投注六合彩是最受香港市民歡迎的賭博活動(61.8%)；其次，是參與社交賭博(34.2%)。至於賽馬博彩、足球博彩、及到澳門賭場參與賭博活動，則分別佔 17.1%、7.7% 及 10.8%。

表 1.2.2：過去一年內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百分比

博彩項目	受訪者百分比
六合彩	61.8
社交賭博	34.2
賽馬博彩	17.1
澳門賭場	10.8
足球博彩	7.7
麻雀館	0.6
股票買賣	0.5
其他	0.6
樣本數目	2,088

資料來源：《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本題可選多項答案

統計分析反映受訪者背景上的分別，跟其參與那類賭博活動存在著差異。舉例說，參與賽馬博彩的人士當中，以**40**歲或以上中年、男性，學歷只有初中或以下教育程度、以及在職人士為大多數；足球博彩方面，參與者則以**20-39**歲青年、男性，學歷達高中或預科教育程度，及在職的人士佔較大百分比。至於到訪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的人士，同樣以**20-39**歲青年、在職、而學歷卻達專上程度的人士佔大多數。

表 1.2.3：不同背景與過去一年曾參與的賭博活動的卡方測試*

背景特徵	表示過去一年曾參與的賭博活動								
	六合彩		賽馬		足球博彩		澳門賭場		
	(%)	(N)	(%)	(N)	(%)	(N)	(%)	(N)	
性別	男性	66.4	645	25.7	250	15.3	149	10.9 #	106
	女性	57.8	646	9.6	107	1.1	12	10.7 #	120
年齡	15-19 歲	17.0	31	1.6	3	4.9	9	3.3	6
	20-39 歲	63.2	409	12.2	79	11.6	75	14.2	92
	40-59 歲	73.6	654	22.5	200	7.5	67	11.5	102
	60 歲或以上	53.1	197	20.2	75	2.7	10	7.0	26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63.2 #	451	23.4	167	4.8	34	9.0	64
	中四至預科	63.6 #	522	16.4	135	10.6	87	10.1	83
	大專或以上	57.5 #	312	9.6	52	7.2	39	14.5	79
工作狀況	在職	72.1	819	21.0	238	11.1	126	13.6	154
	非在職	49.2	464	12.3	116	3.6	34	7.5	71

* 表內除有 # 號註明外，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受訪者每月平均花費在賭博活動的金額，以參與賽馬博彩最高，即 732.7 元。其次是參與足球博彩，每月平均涉及金額是 699.5 元。至於花費在澳門賭場或六合彩上，則每月平均分別為 428.2 元及 89.8 元。(表 1.2.4) 而是次調查受訪公眾每月平均用於參與賭博活動的金額，明顯較首次進行同類調查所得結果為高。³

表 1.2.4：每月花費在賽馬博彩，足球博彩，澳門賭場及六合彩的金額

金額	受訪者百分比			
	賽馬博彩	足球博彩	澳門賭場	六合彩
\$50 或以下	23.2	20.0	34.5	57.5
\$51 至 \$100	16.6	23.4	21.3	24.4
\$101 至 \$200	13.2	13.8	11.7	10.7
\$201 至 \$500	22.6	26.2	18.3	6.0
\$501 至 \$1,000	13.2	4.8	8.1	0.9
超過 \$1,000	11.3	11.7	6.1	0.5
平均投注金額 (元)	732.7	699.5	428.2	89.8
投注金額中位數 (元)	200.0	200.0	100.0	40.0
投注金額標準差	2341.3	2588.5	1053.5	173.7
樣本數目 (n)	319	145	197	1,158

資料來源：《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³ 2001 年進行的調查結果：賽馬博彩(517 元)；足球博彩(仍未接受投注)；澳門賭場(100 元)；六合彩(50 元)。

逾三分一(34.2%)受訪公眾表示首次參與賭博活動是在未年滿十八歲時進行。另外，超過半數(53.5%)表示是在 18 歲至 29 歲期間首次參與賭博活動。(表 1.2.5)

表 1.2.5：香港市民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的年齡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18 歲以下	34.2	412
18 – 19 歲	23.4	282
20 – 29 歲	30.1	363
30 – 39 歲	7.7	93
40 – 49 歲	2.3	28
50 – 59 歲	1.3	16
60 歲或以上	1.0	12
樣本數目 (n)	100.0	1,206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由於大多數香港市民首次參與賭博活動是在青少年階段，除了有三成是受個人因素驅使外；餘下的絕大部若非是受朋友或同學影響，便是在家人的提議或影響下進行首次賭博活動。表示受大眾傳媒或馬會廣告所影響的，合共只佔全部的 5.0%。

表 1.2.6：提議或影響參與第一次賭博活動的人物

人物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朋友或同學	33.0	473
自己	30.9	443
家人	21.0	301
同事	8.6	123
大眾傳媒	2.8	40
馬會宣傳	2.2	32
其他	1.4	20
樣本數目 (n)	100.0	1,432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1.3 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博的「流行率」(prevalence rate)

是次調查結果顯示，297 位在過去一年曾參與賭博活動、並表示出現 DSM-IV 測試表中至少一項病態賭博行為特徵的受訪者；⁴ 他們當中，分別有 58 位是屬於「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即在 DSM-IV 測試表中得 3 分或 4 分)和 35 位是屬於「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即在 DSM-IV 測試中得 5 分或以上者)。換言之，是次調查「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和「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的流行率，分別是 2.8% 及 1.7%；這跟之前

⁴ 按照美國精神科協會在其《精神失調診斷及統計手冊》的第四版對病態賭博作出了定義並提出診斷標準。定義包含著十個診斷標準，分別代表三個不同領域的病態徵狀，即破壞或損害、失控及依賴。這些標準的所用的詞彙、項目選擇及以「五項或以上答『是』」作為界定病態賭博的標準，皆建基於臨床數據。

兩個同類型調查所得的百分比，出現些微下調的跡象。

表 1.3.1：在 DSM-IV 測試中，受訪者出現病態賭博行為特徵的情況

特徵出現的數目	人數		
	2001 年	2005 年	2008 年
10 項	-	-	-
9 項	2	-	-
8 項	4	3	3
7 項	3	12	12
6 項	10	4	4
5 項	18	16	16
4 項	33	21	
3 項	48	37	
2 項	80	59	
1 項	170	145	
樣本數目 (n)	368	297	
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	4.0%	3.1%	2.8%
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	1.8%	2.2%	1.7%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1》，香港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5》及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進一步統計分析顯示，32.8%「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表示自己通常在參與賽馬博彩時出現與病態賭博相關的行為。其次，是在參與社交賭博時出現，所佔比率近三成。再看「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出現與病態賭博相關的行為時，通常在參與那些賭博活動，數據反映賽馬和足球博彩這兩類賭博活動是最常見，分別佔 51.4% 及 42.9%。

表 1.3.2：「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受訪者出現問題時所參與的賭博活動

賭博活動	百分比	
	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	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
六合彩	3.4	8.6
向香港賽馬會投注本地賽馬	32.8	51.4
投注澳門賽馬	1.7	2.9
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足球賽果	19.0	42.9
到麻雀館打麻雀	1.7	8.6
澳門賭場	10.3	8.6
社交賭博	29.3	5.7
其他	3.4	2.9
樣本數目 (n)	58	3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再者，相較那些在過去一年沒有參與任何賭博活動、或即使曾參與但並沒有呈現問題或病態賭博行為特徵的受訪者，「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在統計學上顯著較多是男性、年齡介乎 40 至 59 歲、已婚、在職、初中或以下程度學歷、家庭每月總收入介乎 10,000 至 24,999 元，以及入住公屋的人士。(表 1.3.3)

表 1.3.3：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受訪者的背景*

背景特徵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人士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		
	(N)	(%)	(N)	(%)	(N)	(%)	
性別	男性	217	36.3	680	48.7	74	79.6
	女性	381	63.7	717	51.3	19	20.4
年齡	15-19 歲	100	16.7	73	5.2	9	9.7
	20-29 歲	87	14.5	187	13.4	9	9.7
	30-39 歲	91	15.2	259	18.5	14	15.1
	40-49 歲	103	17.2	380	27.2	24	25.8
	50-59 歲	73	12.2	284	20.3	24	25.8
	60 歲或以上	144	24.1	214	15.3	13	14.0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204	34.3	465	33.4	45	48.4
	中四至預科	209	35.2	578	41.6	34	36.6
	大專或以上	181	30.5	348	25.0	14	15.1
工作狀況	在職	231	38.7	846	60.8	59	64.8
	非在職	366	61.3	545	39.2	32	35.2
婚姻狀況	未婚	240	40.9	404	29.1	24	26.4
	已婚 / 同居	295	50.3	914	65.9	61	67.0
	分居 / 離婚	15	2.6	40	2.9	4	4.4
	喪偶	37	6.3	30	2.2	2	2.2
住屋類型	公屋	214	36.4	434	31.4	47	51.6
	居屋或夾屋	67	11.4	202	14.6	15	16.5
	私人自置物業	251	42.7	607	43.9	22	24.2
	租用自置物業	33	5.6	87	6.3	6	6.6
	其他	23	3.9	54	3.9	1	1.1
每月家庭 總收入	10000 元以下	59	17.2	116	11.1	13	16.7
	10000-24999 元	136	39.7	471	45.1	39	50.0
	25000-39999 元	63	18.4	219	21.0	16	20.5
	40000 元或以上	85	24.8	238	22.8	10	12.8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利用「逐步後向算法」(backward stepwise)的「邏輯斯諦迴歸技術」(logistic regression)作進一步的分析，結果發現一些受訪者人口特徵變項和參與賭博活動形式，皆對其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機會率，具有統計學上的顯著效應。(表 1.3.4)

表 1.3.4：邏輯斯諦迴歸模型

判別變項	預測變項	B-系數	機會比率 (95%置信區間)	P-值	尼高卡奇 R^2
問題／ 病態賭博	男性	1.126	3.085 (1.087 ~ 8.751)	0.034	
	沒有參與投注足球賽果	-1.484	0.227 (0.104 ~ 0.495)	0.000	
	沒有參與賽馬博彩	-1.387	0.250 (0.116 ~ 0.538)	0.000	
	沒有參與澳門賭場	-0.860	0.423 (0.187 ~ 0.959)	0.039	0.334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模型內的預測變項能夠解釋 33.4%關於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機會率。假若其他條件不變，模型顯示男性賭徒比女性賭徒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機會率，高出 3.1 倍(95%置信區間【confidence interval】為 1.1 至 8.8 倍)。

參與的賭博形式，亦會對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機會率，有著不同的效應。例如，統計數據顯示有投注足球賽果，比沒有參與的賭徒，高 4.4 倍的機會(95%置信區間為 2.0 至 9.6 倍)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又或是於過去一年曾經參與賽馬博彩的賭徒，比沒有參與的賭徒，高 4 倍的機會(95%置信區間為 1.9 至 8.6 倍)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至於表示曾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的賭徒，比沒有參與其中的賭徒，在機會率上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高出 2.4 倍(95%置信區間為 1.0 至 5.3 倍)。

換句話說，假若其他條件不變，男性、曾經參與足球博彩、賽馬博彩、以及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的人士，具有最高的機會率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

1.4 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宣傳成效

香港自 2003 年通過法例規範足球博彩活動起，特區政府亦同時加強有關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宣傳。然而，五年過後，表示留意到有關的宣傳的受訪公眾，只佔全部的 37.8%。而在這些表示有留意到相關宣傳的受訪者當中，絕大部份 (86.2%) 是透過電視廣告及實況劇。至於看報紙/雜誌、海報及橫額，則分別有 20.6% 及 13.8%。

表 1.4.1a：有否留意到任何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措施

	受訪者百分比
有	37.8
冇	62.2
樣本數目 (n)	2060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4.1b：認識防治措施的渠道

	受訪者百分比
電視廣告及實況劇	86.2
報紙 / 雜誌	20.6
海報及橫額	13.8
電台	9.5
網頁	5.3
教育 / 宗教團體	3.2
家人 / 朋友 / 同事	2.6
比賽及活動	1.8
賽馬會	1.5
社會服務機構	0.8
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	0.6
其他	2.1
樣本數目 (n)	778

註：本題可選多項答案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對於一些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而設的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受訪公眾十之八九都表示未有所聽聞、或未能正確說出服務中心名稱；而在這少數(6.5%)表示曾有所聽、且能正確道出服務中心名稱的受訪公眾，最多人認識的前三位，除了是歷史相對悠久的「工業福音團契問題賭徒復康中心」外，便是兩所自 2003 年起受「平和基金」資助成立的中心：即明愛的「展晴中心」和東華三院的「平和坊」。

表 1.4.2a：有否聽過一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戒賭服務中心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有	6.5	136
冇 / 唔知道 / 唔記得 / 唔清楚	93.5	1948
總數	100.0	2084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4.2b：請問聽過邊幾間戒賭服務中心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明愛展晴中心	36.0	49
工業福音團契問題賭徒復康中心	20.6	28
東華三院平和坊	16.9	23
基督教宣道會基蔭堂	14.7	20
青協戒賭服務中心	11.8	16
循道衛理中心	11.0	15
病態賭徒防治會	10.3	14
錫安勵勵軒	5.9	8
基督教新希望團契	5.1	7
互助戒賭中心	4.4	6
其他	7.4	10

樣本數目=136 人 (本題可選多過一項答案)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在表示「未曾聽聞」或「唔清楚」的受訪者的背景資料當中，主要以年齡介乎 15-19 歲青少年、60 歲或以上長者、教育程度愈低、非在職、每月家庭總收入少於 25,000 元、以及在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或即使曾參與但並不屬於「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類別的受訪者佔多數。(表 1.4.3)

表 1.4.3：曾否聽過一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

背景特徵	曾否聽過一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 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 (%)				(N)
	有	沒有	唔清楚		
年齡	15-19 歲	5.5	36.8	57.7	182
	20-39 歲	7.3	29.9	62.8	646
	40-59 歲	7.8	29.8	62.4	886
	60 歲或以上	2.7	46.5	50.8	370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3.9	38.5	57.6	712
	中四至預科	7.2	31.2	61.6	820
	大專或以上	8.9	29.9	61.3	542
工作狀況	在職	7.8	30.7	61.5	1134
	非在職	4.9	36.6	58.6	941
每月家庭總收入	10000 元以下	4.3	40.6	55.1	187
	10000-24999 元	6.5	28.7	64.8	645
	25000-39999 元	9.1	27.9	63.1	298
	40000 元或以上	7.2	29.1	63.7	333
是否『可能成為 問題/病態賭』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人士	5.5	36.9	57.6	596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6.5	32.5	60.9	1395
	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徒	12.9	23.7	63.4	93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再看受訪公眾當遇上賭博問題時，會否向這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調查結果發現，儘管多數受訪者表示會向這些中心求助，但亦有 31.4% 表示不會。而在這些表示不會向中心求助、而又願意透露其不尋求協助主要原因的受訪公眾當中，有 43.3% 表示對這些服務中心的效用有所保留。若再加上那些表示「自己解決 / 沒有需要協助」所佔百分比，兩者合共已佔全部的六成以上。

表 1.4.4a：如有需要，會否向那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會	68.6	1306
不會	31.4	597
總數	100.0	1903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4.4b：不會向那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的主要原因

原因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覺得無用	43.3	129
自己解決 / 沒有需要協助	16.8	50
有家人 / 朋友 / 社工等協助	12.0	36
驚要收費	7.7	23
怕麻煩 / 想逃避問題	6.0	18
怕被認出	5.7	17
資料不足	5.4	16
行動不便 / 無時間	3.0	9
總數	100.0	298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進一步的統計分析顯示，在表示「會求助」受訪者當中，以女性、年齡愈輕、教育程度愈高，以及那些並非『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者居多；表示不會向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求助的受訪者當中，則以男性、年紀愈大、教育程度愈低，以及那些『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受訪者，顯著佔較多數。(表 1.4.5)

表 1.4.5：如有需要，會否向那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

背景特徵	會否向那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 (%)		
	會	不會	(N)
性別	男性	63.9	36.1
	女性	72.8	27.2
年齡	15-19 歲	83.1	16.9
	20-39 歲	74.6	25.4
	40-59 歲	69.8	30.2
	60 歲或以上	45.3	54.7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58.9	41.1
	中四至預科	71.8	28.2
	大專或以上	75.8	24.2
是否『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人士	70.1	29.9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69.1	30.9
	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徒	52.3	47.7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1.5 鄰近地區博彩業蓬勃發展與宣傳賭博廣告

正如本章引言部份提及，近年來博彩業於香港鄰近地區迅速發展，特別是跟香港只有一水之隔的澳門，自 2001 年澳門政府通過取消已維持近 40 年的博彩專營制度後，博彩業增長速度之快，從幸運博彩娛樂場（簡稱「賭場」）增加的數目、以至在這些賭場內設有的賭枱、搖彩機數目，可見一斑。（表 1.5.1a-b）

表 1.5.1a：2002 – 2007 年澳門幸運博彩娛樂場數目

承批公司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	11	11	13	15	17	18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			1	1	5	5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2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1	1
新濠博亞博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1
美高梅金超濠股份有限公司						1
總數	11	11	15	17	24	28

資料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博彩監察協調局

表 1.5.1b：2002 – 2007 年幸運博彩承批之賭枱、搖彩機數目

項目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賭枱	339	424	1,092	1,388	2,762	4,375
搖彩機	808	814	2,254	3,421	6,546	13,267

資料來源：澳門特別行政區博彩監察協調局

根據澳門學者曾忠祿的點算，2007 年是澳門賭場發展最快的一年。由賭場提供的賭桌由 2006 年底的 2,762 張增加到 2007 年底的 4,375 張；而角子老虎機，於同一時期亦由 6,546 台增加至 13,267 台。即使政府最近宣佈不再發放新賭牌，未來幾年澳門的賭場仍會繼續高速擴張。原因是，現時擁有賭牌的財團，紛紛著手開展規劃及擴建工程來強化自己於市場的競爭力。這些擴建項目，涉及總投資額超過千億澳門元；並將至少為當地再增加 20 間各具特色的酒店，超過 6 萬間酒店客房及數千張賭桌。⁵

⁵這年落成的大型賭場有二月份開業的新葡京、五月份開業的皇冠酒店、八月二十八日開業的威尼斯人酒店、十二月十八日的美高梅酒店。這些賭場都是大型賭場，它們佔了澳門新建大型賭場的三分之二。至於興建中的項目，主要包括：永利於 2007 年正式施工、並預計於 2010 年完成的「鑽石廳項目」；預計 2009 年落成的四座主題式賭場酒店(信德集團有限公司)；預計於 2009 年上半年開幕的星麗門娛樂場；銀河在路氹城興建大型娛樂場；以及新濠博亞興建的「夢幻之城」等。見曾忠祿 (2008)，「澳門博彩業：機遇與挑戰」，刊於《澳門理工學報》，第 11 卷第 1 期，頁 10-18。

另外，值得指出的，是引入競爭後的澳門賭場，跟過往多是提供單一娛樂(博彩)元素的傳統賭場有明顯分別。現代賭場都是非常注重多種娛樂元素(包括非博彩元素)的組合。這些設於大型賭場內的非博彩娛樂元素，廣為人知的，有設於威尼斯人的人造天空和威尼斯運河、永利的噴火音樂噴泉和吉祥樹表演、以至 MGM 的玻璃藝術品展覽及其天幕廣場上的雕塑等。⁶由此觀之，到訪賭場的人士，再不是只是參與博彩活動的賭客；更多的，相信是慕名而至的遊客或各個表演項目的觀賞者。這相信亦為自 2003 年「沙士」過後、香港人到訪澳門按年人次持續增長，但是次調查數據卻顯示到澳門賭場參與賭博的比率稍降，間接提供了答案。⁷

表 1.5.2a：有否留意香港鄰近地區有大型賭場開業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有	73.9	1542
冇	26.1	544
樣本數目 (n)	100.0	2086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5.2b：有否留意香港鄰近地區有大型賭場開業*

背景特徵		有否留意香港鄰近地區有大型賭場開業 (%)		
		有	無	(N)
性別	男性	78.6	21.4	970
	女性	69.9	30.1	1116
年齡	15-19 歲	69.8	30.2	182
	20-39 歲	80.5	19.5	646
	40-59 歲	79.8	20.2	888
	60 歲或以上	50.3	49.7	370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59.2	40.8	713
	中四至預科	77.5	22.5	821
	大專或以上	87.8	12.2	542
工作狀況	在職	81.5	18.5	1135
	非在職	64.8	35.2	942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⁶ 曾忠祿 (2008)，「澳門博彩業：機遇與挑戰」，刊於《澳門理工學報》，第 11 卷第 1 期，頁 11-2。

⁷ 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的數字顯示，港人訪澳人次自 2003 年的 4,623,200 人升至 2007 年的 8,174,100 人。

再者，由於澳門賭場從過往只單一地作為參與博彩活動的場所，轉型成為這些一座比一座巨大、並集賭場、餐飲、零售、表演、會展等諸多消閒娛樂設施於一身的「綜合娛樂場」(Mega resort)，⁸此等轉型，非但成功吸引多數受訪公眾的注意外，那些普遍被視為消費力較高的一群——男性、20 至 39 歲青年、具專上程度學歷、以及在職的人士，在統計學上顯著較多表示對上述的轉變有所留意。(表 1.5.2b)

值得關注的，儘管只有少數對鄰近地區大型賭場有所留意的受訪者，表示自己會因此而增加了到訪這些賭場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慾；(表 1.5.3a)然而，進一步的統計分析結果卻發現，教育程度越高的受訪者越傾向表示會參與外，那些「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四位之中就有一位表示(23.9%)，會因這些大型賭場的開業而增強了個人參與博彩活動之意慾。(表 1.5.3b)

表 1.5.3a：大型賭場的開業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有，使我更想參與	5.2	80
有，使我更不想參與	1.8	27
冇	93.0	1429
樣本數目 (n)	100.0	1536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5.3b：大型賭場的開業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

背景特徵	大型賭場的開業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 (%)			
	有，使我 更想參與	有，使我 更不想參與	冇	(N)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2.6	1.2	96.2
	中四至預科	5.4	2.0	92.6
	大專或以上	7.4	1.9	90.7
是否『可能成為 問題/病態賭』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 賭博活動人士	2.0	2.3	95.7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5.2	1.6	93.2
	可能成為問題 或病態賭徒	23.9	1.5	74.6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⁸ 見王五一 (2008)，「賭場『豪華競賽』：產業兩棲性製造的市場失敗」，輯於澳門學者同盟出版的《博彩業快速增長對澳門經濟及社會的影響》，頁 86 及 100 註釋 2。

除了鄰近地區大型賭場陸續開業外，透過不同媒體呈現的宣傳賭博廣告，近年來在香港亦相當流行。是次調查發現近三分二(64.2%)受訪公眾表示有留意這些宣傳賭博的廣告。而在這些表示有留意宣傳賭博廣告的受訪者，以 15 至 19 歲青少年、中學或預科程度學歷、在職、以及「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人士佔多數。

表 1.5.4a：有否留意任何宣傳賭博的廣告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有	64.2	1337
冇	35.8	746
樣本數目 (n)	100.0	2083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5.4b：有否留意任何宣傳賭博的廣告*

背景特徵	有否留意任何宣傳賭博的廣告(%)		
	有	無	(N)
年齡	15-19 歲	74.6	25.4
	20-39 歲	70.7	29.3
	40-59 歲	65.0	35.0
	60 歲或以上	45.8	54.2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59.2	40.8
	中四至預科	68.3	31.7
	大專或以上	64.4	35.6
工作狀況	在職	68.4	31.6
	非在職	59.4	40.6
是否『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徒』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人士	55.4	44.6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66.7	33.3
	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徒	82.8	17.2
			93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至於宣傳賭博廣告會否對香港市民產生影響，調查結果反映了兩極化數據，分別有 5.2% 及 6.8% 表示有關廣告使令他們「更想」及「更不想」參與賭博活動。餘下的大多數，都表示並沒有受到影響。而對於那少數表示會因宣傳賭博廣告而增強參與賭博活動意慾的受訪者當中，大多數(78.6%)是源於參與賭博活動是提供了贏取彩金的機會。

表 1.5.5a：宣傳廣告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有，使我更想參與	5.2	70
有，使我更不想參與	6.8	91
冇	87.9	1174
樣本數目 (n)	100.0	113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5.5b：引起市民參與賭博活動意欲的原因

	受訪者百分比	人數
提供了贏取彩金的機會	78.6	55
推廣優惠吸引	4.3	3
認同推銷的形象	7.1	5
其他	10.0	7
樣本數目 (n)	100.0	70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表 1.5.5c：宣傳廣告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慾*

		宣傳廣告有否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慾 (%)		
		有，使我更想參與	有，使我更不想參與	(N)
工作狀況	在職	52.6	47.4	97
	非在職	29.7	70.3	64
年齡	15-19 歲	12.0	88.0	25
	20-39 歲	58.8	41.2	68
	40-59 歲	43.9	56.1	57
	60 歲或以上	18.2	81.8	11
教育程度	中三或以下	22.5	77.5	40
	中四至預科	43.2	56.8	74
	大專或以上	63.0	37.0	46
是否『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	過去一年沒有參與賭博活動人士	12.5	87.5	24
	非問題或病態賭徒	47.1	52.9	121
	可能成為問題/病態賭徒	62.5	37.5	16

* 表內所有統計數字均通過 Pearson 卡方測試後檢定 ($p \leq 0.05$)。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情況研究 2008》

另外，在這少數表示自己會因宣傳賭博廣告而增強了參與賭博活動意慾的受訪者當中，在統計學上除了顯著較多是被視為消費力強的一群，即年齡介乎 20 至 39 歲、學歷達專上程度、以及在職外，那些「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受訪者，所佔的比率亦明顯較高。值得注意的是，相對於非問題或病態賭徒，是次調查雖然發現有較大部份「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表示知道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存在；但是，他們卻大多不願意在有需要的時候作出求助。由此看來，當這些「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面對賭博宣傳廣告、或因鄰近地區賭場陸續開業而提供更多參與機會時，他們將會是較容易受到影響的一群。

1.5 小結

就是次調查所得，在過去一年香港市民參與賭博活動依然相當普遍。投注六合彩，多年來都是大眾參與最多的博彩活動。賽馬、足球博彩、以至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等，則是繼社交賭博後，位列最前五類最受參與者歡迎的博彩活動。另外，比較過去同類調查所得的結果，儘管受訪公眾由總體參與賭博活動的比率、到各項博彩活動類別的比率、以至「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流行率均有所回落；但參與者每月平均用於一些受規範賭博活動的費用上，則明顯有所增加。再者，有需要指出的，是相對於非問題或病態賭徒，是次調查發現雖然有較大部份「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表示知道戒賭服務中心的存在，但他們卻大多不願意在有需要的時候主動求助。

另一方面，統計數據顯示有較大部份的「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表示，他們不但留意宣傳賭博和鄰近地區賭場陸續開張的廣告，而且這些廣告亦增強了他們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慾；換句話說，同樣是有關賭博的訊息，鼓吹賭博活動的廣告對「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感染力更大。最後，就鄰近地區接二連三具規模的大型賭場開業，調查結果反映那些通常被視為消費力較高的一群 --- 即年齡介乎 20-39 歲、學歷達專上程度、以及在職，在統計學上顯著佔多數是表示留意到相關的發展。

第二章：四所參與試驗服務計劃中心發展狀況與進度

2.1 引言

承接上一章內容論及大多數受訪公眾曾參與賭博活動，當中更有少部份是屬於「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另一方面，調查數據亦反映多數受訪者表示，自己並沒有留意到任何預防或解決賭博問題的措施；對於現時四所獲「平和基金」撥款資助、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受訪者又普遍對服務中心的認識相當有限。然而，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是需要支援服務的；為他們提供專業、質素高和有效的輔導及治療服務，這些受資助的服務中心責無旁貸。另外，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在協助公眾認識問題賭博、以及將賭博活動衍生的禍害減至最低，均充當著重要的角色。有見及此，透過檢視這些受資助服務中心提交給有關當局的數據和資料，本章將集中展示它們在 1)為賭徒及其家人提供適當及有效輔導和治療；2)協助發展本土化、專業工作手法來處理問題賭博行為；3)收集有關數據以進一步了解香港賭博問題，以及 4)就防治問題賭博進行公眾教育方面，過去所作出的努力。

2.2 為賭徒及其家人提供適當及有效的輔導和治療

毋庸置疑，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是需要支援的；盡管那一類型的支援服務是最為有效，迄今仍未有定案。況且，由於造成問題賭博的原因眾多而複雜，要有效地將問題解決也並非是一朝一夕的事情。然而，話得說回來，確保有服務需要人士可以獲得適當、有效的賭博輔導及治療，自當是這四所受「公帑」資助的服務中心首要工作。隸屬明愛家庭服務部的「展晴中心」和隸屬東華三院社會服務部的「平和坊」，兩者同時於 2003 年 10 月獲「平和基金」撥款資助，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至於隸屬香港青年協會的「賭博輔導中心」，以及隸屬錫安社會服務中心的「勗勵軒」，則繼明愛「展晴中心」和東華三院「平和坊」後，於 2007 年 2 月同時獲得「平和基金」的撥款，加入為受賭博問題困擾人士提供相關輔導及治療服務的行列。由此觀之，這四所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的設立，儘管只是以試驗計劃方式進行，但亦標誌著一項嶄新的支援服務，已經在香港社會福利領域裡落地生根。

值得鼓舞的，是根據四所受資助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向有關當局提供的數字顯示，在過去一年這些服務中心在成效指標上的表現，無論是在協助服務使用者在控制自己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或是對問題賭博「抗逆力」的增強、以至就所曾接受的服務在目標和效益上均感到滿意等，都是超越服務承諾訂下的指標。(表 2.2a) 數字上較令人關注的，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在「服務量」上存在部份範疇未能達標的情況。在這裡，有必要指出的，是這幾乎是「完美」的數字背後，也許跟該中心在首年處理屬第二、三程度服務使用者個案總體數字明顯較其他三所同類型中心為低有關，使令輔導員在個案負荷量相對較輕的情況下，可以為求助者提供更具成效和稱心滿意的服務。

表 2.2a：服務成效指標

服務成效指標 (括號%為履行服務合約的指標)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在結案後的半年內維持完全戒賭(除 社交賭博外) 的第二、第三程度個案	97% (50%)	87.0% (50%)	85% (60%)	100% (60%)
表現增加了能力處理因賭博帶來的 情緒、財務及其他問題的個案	88% (65%)	87.9% (65%)	85% (65%)	100% (65%)
有實際及持續運用機構給予的支持 的個案	51.2% (60%)	61.1% (60%)	85% (60%)	94% (60%)
結案時完成個案計劃目標的個案	88% (70%)	84% (70%)	85% (70%)	100% (70%)
案主的生活安排得到改善以致可消 除或減少他們的賭博問題的個案	88% (75%)	86.3% (75%)	85% (75%)	100% (75%)
服務使用者及家人對完成服務目標 及服務成效感到滿意的個案	98.2% (90%)	87.5% (90%)	95% (90%)	100% (90%)

再看這四所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過去一年在協助受不同程度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者，數量上「達標」的狀況。首先，在處理電話查詢個案數目上，除了「東華平和坊」可以達標外，其餘三所均未能做到；尤其是兩間新增的服務中心，相差的距離較為明顯。(表 2.2b)至於在接觸受不同程度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的數目上，儘管同樣有三所服務中心未能達標，但當中明愛的「展晴中心」和東華的「平和坊」，其所呈交的數字跟預訂目標相差不遠；只有青協的「賭博輔導中心」，無論是在接觸第一程度服務使用者數目、或是第二、三程度服務使用者新增個案數字，均跟預定目標差距頗為偌大。(表 2.2c-d)

另外，在提供輔導及治療節數和互助小組節數方面，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同樣面對嚴峻的挑戰，跟原先所訂下的每年目標，差距達三至六成(表 2.2e-f)。而導致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工作進度如此滯後，除了與該中心在開展問題賭博輔導及治療這嶄新服務是屬「後來者」外；⁹服務中心的負責人更坦言，在協助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的經驗累積、以及人力資源的配置上，¹⁰都較其他三間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落後。所以，當在接獲通知後翌月隨即要投入服務，確實是面對著頗大的困難。

表 2.2b：處理電話查詢個案數目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5,000		服務合約指標：2,500	
5,075	4,083	1,651	728

表 2.2c：第一程度服務使用者數目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2,000		服務合約指標：1,000	
1,998	1,738	1,047	366

表 2.2d：第二程度及第三程度的新個案數目（賭徒）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500		服務合約指標：200	
462	421	283	130

表 2.2e：輔導及治療節數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3,000		服務合約指標：1,200	
3,584	4,848	1,983	762

表 2.2f：互助小組／自助小組節數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150		服務合約指標：60	
143	156	184	24

⁹ 明愛展晴中心和東華平和坊是在 2003 年開始得到撥款開展服務，屬兩所最早獲得資助的服務中心。另外，儘管錫安勵勵軒跟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同於 2007 年 2 月獲得「平和基金」資助，但前者早在於 2000 年已開展了戒賭輔導服務，累積多年的實踐經驗；所以，青協戒賭輔導中心，可以說是明正言順的「後來者」。

¹⁰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詳細工作報告(附件)》，頁 2。

2.3 協助發展本土化、專業手法來處理問題/病態賭博行為

持續不斷的經驗累積與實踐，是發展成熟、專業問題賭博輔導技巧和治療方法不可或缺的一環。況且對於剛起步的香港，借鏡海外國家或地區已累積的經驗、並將之與本地實際情況整合，以協助發展本土化的專業工作手法來處理問題賭博，自當是這些受資助的服務中心主要工作目標之一。以所採用「識別工具」(screening tool)為例，最普遍的，是取自美國精神科學會(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s)於 1994 年出版的 Diagnostic & Statistics Manual, Version IV 或簡稱(DSM-IV)。明愛「展晴中心」則採用了 Lesieur & Blume 在 1987 年創造的 South Oaks Gambling Screen (簡稱 SOGS)作為測量受賭博問題困擾的求助者，其所遇上的問題嚴重性。

表 2.3a：服務使用者的 DSM IV / SOGS 分數

DSM IV / SOGS 分數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DSM IV 分數				
有 1-2 個問題 (有潛在問題)	--	不適用	2.5	0.8
有 3-4 個問題 (問題賭徒)	7.4	不適用	8.5	6.2
有 5 個問題或以上 (病態)	85.1	不適用	47.7	93.1
沒有資料	7.6	不適用	41.3	--
總人數	462	不適用	283	130
SOGS 分數				
0-4 分	不適用	3.2	不適用	--
5-9 分	不適用	16.6	不適用	--
10-14 分	不適用	62.3	不適用	3.8
15-20 分	不適用	17.9	不適用	96.2
總人數	不適用	374	不適用	130

至於在發展一套適用於香港的最佳評估問題賭博輔導工具上，東華「平和坊」跟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研究小組利用過去四年累積的二千多個求助個案，將來自澳洲的一套較為成熟的「評估工具」(Assessment tool)，進行有系統的改良實驗和檢証，從而發展出一套本土適用、而又有效評估問題賭博的工具(Chinese G-Map)，以便利輔導員更準確了解和掌握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其所牽涉到各個層面的問題所在。¹¹

¹¹ 詳細可參考於 2006 年出版的《最佳問題賭博輔導模式之本土化評估工具》及在 2008 年 5 月舉行的第二屆亞太區問題賭博及成癮問題研討會中發表的報告 “A development of an indigenous Chinese assessment tool of

在整理和發展本土化，專業輔導工作手法上，這些受資助的問題或病態賭博及治療服務中心除了將其實踐經驗輯印成書本外¹²，亦有跟本地大學研究機構共同協作，分別就服務使用者性別上差異、以及青少年賭博行為等進行調查研究。¹³再者，透過舉行大型研討會(例如東華三院「平和坊」分別於 2005 年及 2008 年舉行的《亞太區問題賭博及成癮問題研討會》)、演講和工作坊促使本地與海外學者和相關專業人士，就問題賭博成因與治療、以及其文化特殊性等相關課題作意見交流和經驗分享。

另外，數據顯示四間服務中心在參與培訓本地賭博輔導專業的工作上具重要貢獻，尤其是成立年期相對較長的明愛「展晴中心」和東華「平和坊」，給予員工專業培訓的節數和惠及的人數，都遠高於所訂下的指標。就以明愛「展晴中心」為例，在 2007 年內，除了繼續開辦獲 Canadian Council of Professional Certification 認可的第四、五屆註冊賭博輔導員訓練課程外，亦分別在灣仔戴麟趾夫人訓練中心和香港社會工作者總會，舉辦處理問題賭徒課程及「賭博輔導入門」工作坊，¹⁴反應良好。

表 2.3b：職員訓練及專業培訓節數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勗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10		服務合約指標：10	
58	94	13	6

表 2.3c：參加職員訓練及專業培訓的人數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勗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服務合約指標：200		服務合約指標：100	
1,441	1,433	249	58

problem gambling: The Chinese G-Map”。

¹² 明愛的「展晴中心」透過明窗出版社出版《人間有明系列》，如 2005 年的《迷『賭』眾生》、2007 年的《賭海導航》和《不賭之謎：揭開賭博的底牌》；及至於 2008 年 4 月出版的 *Counsellors' Reflection on Gambling: Hong Kong's Experience*。東華的「平和坊」，除了將第一屆亞太區問題賭博研討會中曾發表的報告輯錄成論文集(proceeding)外，在 2008 年 6 月將輔導員多年來的臨床工作經驗及觀察分析和多位曾受病態賭博困擾的人士及其親友在不同階段的親身經歷輯印成書，書名為《曾・經過：走出賭博深淵，畫出生彩虹》。至於錫安的「勗勵軒」，則輯印《癮爾為誠系列》，如 2005 年的《賭博輔導與治療 --- 理論與實踐》及 2006 年的《家有賭徒如何是好》等。

¹³ 例如說，明愛展晴中心跟香港中文大學心理學系合作進行的《男女賭徒大可同研究》，而東華平和坊跟香港理工大學社會政策研究中心進行的《青少年賭博行為及家長意見調查研究》。

¹⁴ 見明愛「展晴中心」於 2008 年初提交給民政事務局《文件一》頁 2-3 有關對外提供專業訓練部分。

2.4 收集有關數據以進一步了解香港賭博問題

早在十九世紀中葉英國殖民統治香港初期，當時的殖民地政府已透過公開競投賭牌方式來容許賭館合法經營。¹⁵長久以來，在政府認可下營運的賭博活動，最受社會廣泛關注的，往往集中在稅收多少與如何運用的課題上。對於賭博活動衍生的種種個人及社會問題，則頗為欠奉。而對問題賭博的認識和防治措施的制訂，官方的文獻上是空白一片。直到 2003 年「平和基金」的設立、並將與賭博活動及其衍生問題的調查研究訂定為重要工作目標後，蒐集相關數據以進一步了解香港賭博問題，尤其是那些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者其所提供的材料，緊隨四所受資助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的陸續投入服務而得以開展。由這些服務使用者的個人「社經特徵」(socio-economic characteristics)、參與賭博活動的形式與年期、到受賭博問題困擾的嚴重程度等的數據不但可以加強認識現存香港的賭博問題，更能協助規劃服務發展的未來路向。

a. 服務使用者的主要「社經」特徵

來自四所受資助服務中心提供的數據顯示，在過去一年接觸的求助者，以年齡屆乎 30 至 49 歲、學歷達中學程度的男性居多。婚姻狀況方面，儘管已婚的服務使用者佔多數，但亦有顯著百分比未婚人士向明愛的「展晴中心」及東華的「平和坊」尋求協助。至於服務使用者來自的地區，分別設於屯門的「賭博輔導中心」和將軍澳的「勵勵軒」，求助者來自的地區，明顯較辦事處分別設於交通便利的灣仔及荃灣的「平和坊」和「展晴中心」為集中；前者，以新界西北和東九龍地區內的求助者佔多數。看這些服務使用者的每月入息和工作狀況，數據反映以「低收入人士」(即每月收入不高於 10,000 元)、以及從事服務業或任職技術人員佔多數。由此觀之，到四所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協助的服務使用者，比例上以中年、已婚、男性、中學程度學歷、在職但收入相對較低的求助者較多；這跟之前第一章論及受訪公眾人士當中，以男性、年齡介乎 40 至 59 歲、已婚、在職、初中或以下程度學歷等，在統計學上傾向較多屬於「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結果頗為貼近。(見表 1.3.4)

¹⁵ 香港遭割讓成為殖民地初期英國駐港總督麥當奴(Richard MacDonnell)，於 1867 年 7 月 1 日通過《維持社會秩序及風化條例》賦予當時警察司發給賭館牌照的權力，並透過公開競投賭牌方式來徵收賭餉。如此一來，香港政府正式容許賭館合法經營，而麥當奴則成為了「以開賭的方法來增加地方稅收的始創者。」見魯言等著(1996)，《賭在香港》，頁 16，中國深圳：海天出版社。

表 2.4a：服務使用者性別

性別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男	87.9	86.3	75.3	83.8
女	12.1	13.7	24.7	16.2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b：服務使用者年齡

年齡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18 歲或以下	3.2	0.2	0.4	--
19 to 25 歲	10.2	7.8	5.7	6.9
26 to 29 歲	7.8	9.7	6.0	6.9
30 to 39 歲	30.7	33.3	22.3	24.6
40 to 49 歲	29.7	29.8	24.7	40.0
50 to 59 歲	15.2	17.0	12.7	18.5
60 歲或以上	3.2	2.1	1.8	3.1
沒有資料	--	--	26.5	--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c：服務使用者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未曾接受教育	0.2	0.9	1.1	0.8
小學	14.3	18.9	11.7	23.8
中學	71.6	62.2	50.5	71.5
專上程度/大學	13.0	7.8	7.1	3.8
沒有資料	0.9	10.2	29.7	--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d：服務使用者婚姻狀況

婚姻狀況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未婚	36.4	27.7	17.0	14.6
已婚	49.8	56.3	48.1	66.9
同居 / 再婚	1.1	5.2	2.5	2.3
離婚 / 分居 / 鰥寡	12.7	10.8	6.3	16.2
沒有資料	--	--	26.1	--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e：服務使用者工作狀況

職業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自顧	4.3	6.4	6.7	4.6
服務業	45.7	39.2	27.2	26.2
專業人士	4.3	6.4	3.5	0.8
文職	5.2	3.5	5.7	3.1
公務員	7.6	5.7	5.7	7.7
技術人士	7.1	14.2	7.4	35.4
失業	13.0	11.1	4.9	11.5
綜援	0.2	1.7	3.2	3.8
失業及綜援	0.6	0.9	0.4	4.6
學生	4.1	0.5	--	--
家庭主婦	2.8	4.7	3.2	0.8
其他	4.8	4.7	3.5	1.5
沒有資料	0.2	0.9	28.6	0.0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f：服務使用者每月收入

每月收入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沒有收入	18.4	16.8	11.0	0.8
\$5,000 或以下	4.1	3.3	7.1	21.5
\$5,001 to \$10,000	30.7	31.2	24.0	38.5
\$10,001 to \$15,000	19.0	21.5	15.9	21.5
\$15,001 to \$20,000	12.6	9.9	6.7	12.3
\$20,001 to \$25,000	3.9	5.2	4.6	3.1
\$25,001 to \$30,000	1.9	3.5	0.7	0.8
\$30,001 to \$40,000	1.5	1.9	1.1	0.0
\$40,001 或以上	1.7	1.4	1.8	0.8
沒有資料	6.1	5.2	27.2	0.8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g：服務使用者的居住區域

居住區域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勵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離島	2.4	1.9	0.4	0.8
葵青	2.8	19.6	0.4	--
荃灣	0.9	13.5	2.1	0.8
屯門	1.5	8.3	--	52.3
元朗	0.7	3.8	1.4	20.8
天水圍	0.4	6.4	--	22.3
沙田	8.0	14.4	2.1	--
北區	2.0	3.3	--	3.1
大埔	2.6	5.2	2.1	--
西貢	0.4	0.2	1.8	--
將軍澳	4.8	0.7	25.1	--
觀塘	10.9	--	22.3	--
黃大仙	7.4	--	6.0	--
九龍城	3.5	19.1	1.1	--
深水埗	6.5	--	1.1	--
油尖旺	5.9	--	2.1	--
中西區	6.3	1.2	0.7	--
南區	10.7	--	0.7	--
東區	16.3	--	1.4	--
灣仔	4.3	--	1.1	--
海外	0.9	2.4	0.4	--
沒有資料	0.9	--	27.9	--
總人數	460	423	283	130

b. 服務使用者參與賭博活動年期及形式

再看過去一年使用四所受資助的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服務的人士，他們參與賭博活動的年期和形式，數據反映參與賽馬博彩、足球博彩和到賭場參與賭博活動等，是最普遍受服務使用者歡迎。這跟第一章提及參與上述三種賭博活動形式的人士，在統計學上顯著較沒有參與的人士，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機會率高出數倍的結果吻合。另外，數據亦顯示，多數服務使用者開始參與賭博活動是在 20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階段；所以，出現累積十年以上賭博年期的求助者佔大多數，屬意料之事。

表 2.4h：服務使用者的賭博形式

賭博形式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勵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賭場	24.7	24.7	24.9	17.6
賭馬	28.3	24.7	32.6	30.3
賭波	25.8	23.3	25.1	24.9
非法賭馬 / 賭波 / 網上賭博	--	2.7	--	1.6
麻雀	10.2	13.2	12.9	17.2
其他	11.1	11.3	4.6	8.4
總人次*	955	999	350	261

* 每一使用者可參與多於一個賭博形式

表 2.4i：服務使用者的開始賭博年齡

開始賭博年齡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勵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15 歲或以下	18.0	20.5	8.2	16.1
16 to 20 歲	39.2	38.3	23.7	40.0
21 to 25 歲	18.8	15.6	14.8	17.7
26 to 30 歲	6.3	8.5	6.7	13.1
31 to 35 歲	4.1	4.5	4.9	3.8
36 to 40 歲	2.4	3.3	2.5	3.1
41 to 50 歲	3.2	5.4	2.8	5.4
51 歲或以上	0.2	0.5	0.4	0.8
沒有資料	7.8	3.3	36.0	--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表 2.4j：服務使用者的賭博年期

賭博年期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勵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0 to 5 年	18.5	13.9	9.2	16.2
6 to 10 年	14.8	15.4	11.0	10.0
11 to 15 年	13.9	15.8	11.7	14.6
16 to 20 年	15.4	17.7	13.1	16.9
21 to 30 年	18.5	21.3	16.6	30.0
31 to 40 年	9.6	10.6	2.5	11.5
41 to 50 年	2.0	3.3	0.4	0.8
51 年或更長	0.2	0.2	--	--
沒有資料	7.2	1.7	35.7	--
總人數	460	423	283	130

c. 服務使用者受賭博問題困擾程度

受賭博問題困擾的人士，往往面對著來自個人、家庭、以至社會及經濟等不同生活範疇的壓力；而到四所輔導及治療中心求助的服務使用者，也不例外。若以問題類別區分，財務、情緒及精神健康、以至家庭等是最常見的問題。尤其是財務上的困擾，多數求助者都是背負著數以十萬元計的債務有待清還；表示沒有賭債的，只屬少數。

表 2.4k：服務使用者的賭博問題

賭博問題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財務問題	27.3	22.6	22.4	54.2
情緒 / 精神健康	25.4	26.3	27.6	11.1
家庭關係	20.4	16.9	19.6	14.4
失眠 / 身體健康難題	4.2	13.0	14.3	11.1
失業 / 工作出現問題	9.1	11.6	6.5	5.3
住屋問題	1.6	0.3	1.6	0.7
相處	5.2	1.2	4.9	2.0
學業問題	0.2	--	0.4	--
法律	1.1	0.8	1.0	--
自殺 / 自毀	5.6	7.4	1.6	1.4
總人數	1240	1301	678	153

* 每一使用者可有多於一個賭博問題

表 2.4l：服務使用者的賭債

賭債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勗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沒有債務	16.1	9.5	6.4	15.4
\$50,000 或以下	14.3	15.6	8.5	19.2
\$50,001 to \$100,000	15.0	13.0	9.2	15.4
\$100,001 to \$200,000	20.4	19.1	13.8	23.1
\$200,001 to \$300,000	8.5	15.4	11.0	13.1
\$300,001 to \$400,000	5.9	9.2	6.0	6.2
\$400,001 to \$500,000	3.7	4.7	3.9	2.3
\$500,001 或以上	5.4	12.5	6.0	4.6
破產	5.2	8.3*	1.4	0.8
沒有資料	5.4	0.9	33.9	--
總人數	460	423	283	130

* 展晴中心有 35 位服務使用者是破產，佔 423 人的 8.3% 而他們的債務亦反映在其他選項中。在計算百分比總數是要減去此項以免雙重計算。

2.5 提供預防問題賭博資料作大眾及社會教育

常言：「預防勝於治療！」。現時四所受「平和基金」撥款資助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其工作除主要協助治療使用者因賭博帶來的問題及困擾外，亦負起了教育市民認識賭博禍害的使命。以每年服務指標去客觀評估四所賭博輔導中心在提供預防問題賭博資料作大眾及社會教育的工作成效，在舉辦社區教育活動的數目方面，四所賭博輔導中心皆可以達到指標的要求；而錫安「勵勵軒」和青協「賭博輔導中心」這兩所新增、且規模較小的服務中心，更是以倍數超額完成每年所訂下的目標。因此，它們在滿足每年為不少 2,000 名公眾，提供有關防治問題賭博社區教育的要求，並不存在困難。反觀明愛「展晴中心」和東華「平和坊」兩所較早投入服務、且規模較大的服務中心，儘管在過去一年曾舉辦社區教育活動數目均屬「達標」，但後者除了在活動數目上稍多外，活動形式相信也以大型社區教育為主，方能在做到較預定每年 6,000 名公眾之上額外多近五成的優越表現；反過來說，明愛「展晴中心」於同年籌辦的社區教育活動項目，也許其接觸公眾面的「廣度」有限，使令總體參與人數跟預定目標，明顯存在相當大的落差。(表 2.5a) 更為重要的是，該服務中心在配置資源上採納以「支援求助者優先策略」，¹⁶促使其在提供輔導及治療節數和互助小組節數方面都較預定目標高；特別是前者，更是較原先目標額外高出近六成。(表 2.5b)

表 2.5a：社區教育活動數目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每年服務指標：30		每年服務指標：10	
2007 服務數字			
37	30	56	25

表 2.5b：參加社區教育活動人數

東華平和坊	明愛展晴中心	錫安勵勵軒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
每年服務指標：6,000		每年服務指標：2,000	
2007 服務數字			
8,621	3,247	2,253	1,993

¹⁶ 該服務中心其中一位受訪的同工，坦然地道出社區教育是被放於較次要的位於，相比於為求助者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這項：「Com.edu (Community Education 個 output indicator 係 30，我哋(中心)都做到 40 幾，但當然不能做太多，雖然社會喺 demand 都大晒，(原因是) 我哋個定位係做 treatment 丫嘛，唔可以做 prevention 大過 treatment 架嘛...)」

2.6 需要特別關注的社群：青少年、少數族裔、長者及婦女

香港理工大學 2006 年發表的《問題及病態賭徒輔導及治療試驗服務計劃成效研究報告書》提出，「增加兩個小型治療中心來為一些需要特別關注的社群提供服務」的建議，有關當局接納建議、並透過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和錫安「勗勵軒」兩所新增服務中心，分別為青少年和少數族裔、以及長者和婦女等需要特別關注的社群，提供相關的輔導及治療服務。概括這兩所新增服務中心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度如下：

2.6.1 青少年

首先，是青少年，最容易受賭博禍害影響的社群其中之一。於服務承諾中會多加關注青少年參與問題賭博的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其提交給有關當局的首年投入服務工作報告中指出，過去一年合共有 19 位是年齡少於三十歲年輕求助者尋求支援；他們以男性佔大多數，全部都達中學程度或以上學歷。至於從事工作，則以從事服務性行業及技術人員居多。他們有近半數不是自己主動尋找服務，而是在家人要求下來尋求服務，有些甚至是由感化官轉介而來的；由此觀之，青少年求助者多數是基於問題嚴重而被逼來接受輔導，多於他們主動尋求協助。另外，有三分一青少年求助者表示很怕被人知道自己正在接受輔導，他們雖有時間但因怕被人知而不肯參與小組治療或群體活動，跟成人因工時長或要照顧家人而未能參加小組治療有所不同。

2.6.2 少數族裔

少數族裔方面，在過去一年內除了提供以不同語文印制的單張予相關合作機構外，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員工也主動在元朗及屯門作街頭宣傳，以接觸該地區內居住的少數族裔。另外，由於少數族裔往往只信任同族的特點，中心輔導員集中與較活躍的少數族裔服務機構及人士接觸，希望透過關係建立後一起推行教育活動及提供不同形式的賭博輔導服務，例如：由來自同一族裔參加者組成的小組輔導、或支援由少數族裔服務機構及人士去協助有需要的少數族裔等。服務中心已與尼泊爾團體 (Hong Kong Integrated Nepalese Society) 建立合作關係、並於三月份共同推行教育活動，以及協助培訓該團體的義工有關賭博輔導技巧。再者，中心已聯絡上元朗區內一位廣為人知的巴籍人士 --- xx 哥，探討在區內合作的可能性。最後，中心亦籌劃與區內有為少數族裔的福利機構協作，共同培訓一些具條件的少數族裔成為賭博輔導員。¹⁷

¹⁷青協「賭博輔導中心」(2008)，《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7-10。

2.6.3 長者

受問題賭博困擾的長者和婦女，是交由錫安「勗勵軒」給予特別關注的兩個社群。有鑑於調查數據反映 60 歲或以上的受訪長者，普遍對一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欠缺認識之餘；即使是在有需要的時候，他們也多數傾向表示不會向這些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求助(見第一章表 1.4.3 及 1.4.5) 按錫安「勗勵軒」提供的中期報告指出，較年長的求助者往往屬於經濟力弱、「大都不善理財、不懂自我安排空閒退休生活，以至一旦失去賺錢能力，個人價值也相對下降，性格變得較內向孤僻，不去社交；」再加上對賭博存有「非理性的想法，藉以透過參與賭博活動僥倖贏錢和尋求刺激」的一群。¹⁸換句話說，未能適應剛退休的生活、或對退休後的生活感到乏味和徬徨，再加上將賭博活動視為「怡情」和「打發時間」的方法，促使部份長者走上沉迷賭博的路徑。

2.6.4 婦女

婦女方面，儘管統計數據顯示參與賭博活動的女性，陷入問題或病態賭博的機會率較男性參與者低三倍(見表 1.3.5)；但亦有研究指出，受問題賭博困擾的女性由開始參與賭博活動起、發展到不能自制的狀況，所需的時間在統計學上顯著較男性短，屬快速發病的一群。¹⁹而錫安「勗勵軒」於 2007 年 4 月發表一項關於「婦女參與有獎遊戲中心與賭博危機」的調查報告，發現在遊戲中心參與具賭博元素的有獎遊戲的 813 位受訪婦女，當中約兩成是屬於問題賭徒。²⁰另外，過去一年向「勗勵軒」求助的女性服務使用者，資料反映她們是「一群年齡界乎在中年人士、收入少、經濟力弱，以及對賭博存有非理性的想法。」²¹再者，有前線工作者總結經驗時指出，婦女問題賭徒多數是與配偶關係欠佳、感到生活苦悶孤單，並藉參與賭博消磨時間、抒發情緒及尋求刺激。在逃避「悶」、「不開心」、「沒有人關心」的情緒下，這些女性求助者遂以雀局為先，繼而上賭船和過大海[到澳門賭場]，尋求在賭博中的一刻忘我境界。²²

¹⁸ 錫安「勗勵軒」(2008)，《第二期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4-9。

¹⁹ 參考 Catherine, S.K.Tang et al., (2007), 'Gender Differences in Characteristics of Chinese Treatment-seeking Problem Gamblers', *Journal of Gambling studies*, Vol.23-145-156.

²⁰ 錫安「勗勵軒」(2008)，《第二期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4-9。

²¹ 錫安「勗勵軒」(2008)，《第二期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4。

²² 梁鄒穎詩 (2007)，「樂園贏金幣、推錢推出禍」，輯於明愛展晴中心編之《賭海導航》頁 25-6。

2.7 提供服務給予有需要特別關注社群的經驗總結

在輔導及治療受問題賭博困擾的青少年時，青協「賭博輔導中心」在策略上除了要顧及如何淡化賭博問題求助者的形象外；及早識別及、並由他們相熟親朋好友從旁作出協助是同樣重要。另外，協助家人有效動員受問題賭博困擾青年主動尋找支援、盡量減低求助者尋找服務時所引致的標籤效應，加強這些方面的工作，遠較強迫青少年接受賭博輔導，效果更為理想。基於少數族裔交往模式和文化特性，求助者往往只向同族人士尋求支援。因此，「賭博輔導中心」跟由同族裔人士組成的團體建立長期合作伙伴關係、並透過這些團體內核心成員擔當主要支援角色，將是為受賭博問題困擾的少數族裔，提供持續、有效輔導及治療服務的出路。²³

在支援受問題賭博困擾的婦女和長者方面，由於前者屬快速發病的一群、而後者又普遍對防治措施欠缺認識和信心，錫安「勗勵軒」因而需要加強在教育和宣揚賭博禍害訊息的工作上。透過印制及派發相關小冊子派發和於公共交通工具張貼宣傳海報；向相關政府部門(如地政署及民政事務署)申請在顯眼的公眾地方張掛宣傳橫額；與電子傳媒共同製作「是他也是你和我」(商業電台)節目，通過大氣電波讓婦女賭徒分享其沉迷賭博和戒賭經驗，並呼籲有需要的人士盡早求助；到訪長者中心及社區角落，透過角色扮演、分享、講座等灌輸健康生活模式和警惕長者慎防墮入賭博的陷阱等等。在資源許可下，中心將設立外展社工主動到上述兩類參與問題賭博人士較常流連的地方，如有獎遊戲機中心、場外投注站、以至停泊賭船的碼頭等，跟他們作面對面的接觸。²⁴

2.8 小結

總體來說，基於服務中心提供的服務使用量及成效數據，不難發現涉及的服務範疇十分廣泛。由專業、本地化輔導及治療技術與理論的發展，到蒐集及整理相關材料和提供公眾教育等，均納入於服務中心的工作內容。另外，由於問題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在香港是一項嶄新的社會福利事業，參加試驗計劃的中心自投入服務至今亦分別只有 1 至 4 年時間，能夠交出上述提及的「成績單」，實有賴各中心內的專業團隊努力以赴，方能達到。接著的一章，研究小組將透過與四所中心的服務策劃人和輔導員進行深入訪談，以了解他們過去一年在滿足服務上要求時，所面對的各種挑戰。

²³ 青協「賭博輔導中心」(2008)，《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8-10。

²⁴ 錫安「勗勵軒」(2008)，《第二期工作報告 --- 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 月》，頁 12-3。

第三章：剖析服務中心發展過程中遇上的挑戰和限制

3.1 引言

研究報告顯示香港公眾普遍有參與賭博活動之餘，近年來對鄰近地區博彩業蓬勃發展亦表示有所留意及被吸引，儘管當中只有一小部份參與者經《精神失調診斷及統計手冊---第四版》評估後屬「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然而，眾所週知於林林總總的賭博問題，往往伴隨博彩業的開展而衍生。四所參加賭博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無論是在回應社會上的整體發展需求、或是給予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適切的支援服務上，都面對著不同程度的挑戰。基於此，研究小組與服務中心的主要成員進行訪談，就中心成立使命與目標、專業發展與質量保證、撥款機制與服務拓展、以至政府角色與機構之間的協作等範疇作深入討論，²⁵從而進一步理解四所服務中心的運作；所面對的挑戰，機會和限制。

3.2 中心成立使命與「一站式」多元服務

通過互聯網查閱四所參加試驗計劃服務中心宣稱的成立使命和服務內容，不難發現無論是明愛「展晴中心」強調以幫助問題及病態賭徒重建一個健康人生、並透過專業輔導員提供以家庭為主之輔導介入…；²⁶或是東華「平和坊」透過熱線、個人及家庭輔導、小組、健康理財、債務重組、心理 / 精神評估及治療，及其他支援服務，以協助受賭博困擾的人仕與家人；²⁷及至錫安「勵勵軒」以關愛、尊重、接納的態度來協助有需要的賭徒人士及其家人，並給予他們提供個案輔導、小組及活動…、以至臨床或精神科評估及治療；²⁸到青協「賭博輔導中心」著重個案輔導、賭徒及家人互動及支援小組、生活重整治療，來協助問題或病態賭徒戒除沉溺賭博行為等；²⁹我們可以確定，四個中心均朝向以提供「一站式」多元服務來協助求助者。

²⁵ 是次研究合共涉及 17 位來自四所服務中心的核心成員。當中包括：6 位是中心的策劃人或主辦者、11 位的輔導員。除了有兩位是在同一場合進行訪談外，其他的受訪者都是以「個人面對面式訪談」(individual face-to-face interview)進行的。

²⁶ http://www.gamblercaritas.org.hk/html/chi/about_2.htm

²⁷ <http://www.evencentre.org/index.php?page=about>

²⁸ http://zss.org.hk/zss_ylh/services_mission.htm

²⁹ <http://gcc.hkfyg.org.hk/services.htm>

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者，所要克服的難題往往既有個人情緒與行為、又涉及家庭關係、或甚至牽涉到財務困難等(詳細可參閱第二章的 2.4 節)；這些參加試驗服務計劃的中心，要落實執行一站式、以服務使用者為本的綜合輔導，不同程度上需要借助「外力」方能達至。兩所較早投入服務、且規模較大的服務中心，毫不諱言地指出，其中心有賴所屬母機構提供相關配套服務，方能提供多元化的賭博防治輔導服務。

只講戒賭而不講債務是不可行的... 中心有超過 8 成的 case 都有債務問題，當中大部份都會轉介到(隸屬同一社會服會機構的)《健康理財家庭輔導中心》跟進。... 因為《健康理財家庭輔導中心》與 18 間不同的 financial institute 及銀行有協議，可以幫助個案計劃債務重組，提供優惠利率。

我哋都有好處，我哋(隸屬的社會服務)機構大，我哋有自己的 counsellors，咁另外我哋自己有 cp [clinical psychologist]，我哋同啲 psychologist 都有好嘅關係，我哋做開 addiction，有個 network 係度，咁但係講真呢啲都係拍膊頭...

而兩所受資助規模較小的服務中心，遇上求助者需要中心提供其服務範疇以外的其他服務時，基於資源有限，往往祇有將個案轉介至其他機構。

好彩我哋都有 clinical psychologist (cp)，有時(啲求助者)真係有啲精神嘅問題嘅，都可以搵個 cp ...，同埋好彩我哋啱啱請個 cp 真係好有心嘅，其實如果真係用番個正價，係冇可能請到嘅...

涉及債務重組或者破產服務，我哋都係用外面第二啲的機構嘅支援。因為自己機構第一我哋冇呢方面既 support；第二，就係我哋同事未必係呢方面既 expertises；咁所以就要靠外力喇 ...

... 可能有啲賭徒嘅真係要暫時搵地方住。但我哋細機構，咁我哋會搵其他嘅資源，例如有啲機構會有臨時嘅住宿嘅單位可以 offer，咁我哋會搵呢啲嘅資源。

因此，為了履行服務合約，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是要動員四方八面的資源及服務配套。再者，造成問題賭博的原因，眾多而複雜；要有效減低問題賭博產生的禍害，需要不同的處理方法。香港理工大學於 2006 年完成的評估研究報告指出，兩所最先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均著重增強求助者個人認知能力，以改變他們賭博習慣而採用「認知—行為」改變療程(Cognitive-behavioural therapies)³⁰；然而，檢視現時四所參加試驗計劃服務中心所倡議的輔導及治療方法，反映過去幾年本地賭博輔導及治療日漸朝「兼容各派的輔導方法」發展³¹，這相信跟「鷄尾酒式治療方法」(Cocktail treatment approaches)在海外已普遍被視為是有效治療成癮行為的方法有關。³²

至於輔導員介入模式方面，研究小組發現四所受資助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一般都採納了「小組結合個案」(Case-in-group approach)的處理模式。它們一方面透過專業訓練的輔導員，向包括賭徒家人在內的求助者提供個人輔導，以了解他們當前所面對的困境之餘，亦幫助他們舒緩不穩定的情緒；藉著不同類別支援小組的開設，讓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或其家人，在專業人士引導下通過互相討論和分享，來確定或學習改善處理問題賭博的方法。這種讓擁有類似經歷人士聚首一堂相互鼓勵的輔導及治療模式，除了普遍受到求助者歡迎外(相關討論詳見第四章 4.4 節內容)，從事賭博輔導服務的前線員工也予以肯定、並指出無論是賭徒本人或是其家人，由於支援小組的開展，他們不再孤單去面對問題賭博產生的困擾；最重要的是彼此的經驗往往能變成幫助組員戒賭的知識，這種知識並非可以從書本上獲得，就算是專業輔導員也不會擁有這些知識，只有從『支持小組』各成員的親身經歷才能產生這些知識。³³

³⁰ 見 *Report on Evaluation study on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Counselling and Treatment centre for Problem and Pathological Gamblers*,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2006), p.103.

³¹ 明愛「展晴中心」採用的理論，有家庭系統理論(Family System Theory)、學習理論(Learning Theory)、家庭治療(Family Therapy)、尋解導向治療(Solution-focused Therapy)、...理性情緒治療(Cognitive-Emotive Therapy)、以及理性行為治療(Cognitive Behavior Therapy)等各派兼容的輔導方法，來協助問題賭徒和他們的家人面對賭博所帶來的身、心、靈的傷害。見鄧耀祖 (2005)，「賭博輔導理念的解構和實踐」，輯於明愛展晴中心編之《迷『賭』眾生》頁 3-4。錫安「勗勵軒」在《第二期自我檢討報告》第 7.2 節中強調，由於每個求助個案都有其獨特點，輔導員因而需要「兼融各輔導理論知識技巧介入，尤多運用『動機式唔談法』、『敘事治療法』、『認知行為治療法』、...『NLP 身心言語學』及『身、心、靈』等知識技巧，以綜合模式介入進行輔導。

³² Shaffer, H. J., (2008), 'Towards a Syndrome Model of Addiction: Multiple Expression, Common Etiology', presented in the 2nd Asian Pacific Problem Gambling and Addictions Conference, p.6.

³³ 見馮嘉賓 (2006)，「支持小組什樣加強賭徒戒賭的信心」，輯於李焯仁、馮嘉賓編之《家有賭徒、如何是好》頁 110。

3.3 工作目標：優次緩急策略

除了回應中心服務使命外，面對新增求助個案量上的要求，而又要維持服務質素的情況下，四間中心採納優次緩急的策略在所難免。從服務中心的工作目標、到員工配置、以至處理個案的步驟，研究小組發現取捨策略的運用頗為常見。就以釐訂主要工作目標為例，四所受資助中心明顯以提供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為優先，這除了跟它們均是來自善於為有需要人士提供相關服務的社會服務機構有關外；更重要的是，在履行民政事務局服務承諾中著重有關成效指標的要求，尤其是為不同層次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求助者提供有效支援，促使這些服務中心必須將獲配置的部份資源放於個案處理工作上，進而將其他工作目標放於較次要的位置。

依家我哋比較冇啲個機會去逐個 follow，因為事實上頭先介紹晒我哋 4 個 field staff，佢哋每個同事除咗 L 君要兼顧行政工作，其他 3 個半 field staff 嘅同事基本上要處理 case 呀，小組呀，佢哋又有幾多可以兼顧宣傳推廣教育工作呢？

我哋(服務中心)便係希望如果我哋應承得民政事務局 …，當然係希望可以滿足咗(處理求助者)個案數字呀…

我哋啲定位係做 treatment 嘛，唔可以 prevention 大過 treatment 嘛，…雖然我哋係好有資格去做，因為做 treatment 嘅[工作]睇到賭博嘅禍害係點樣，同埋睇到賭博點樣喺家庭裡面漫延，甚至係社區裡面漫延…

當服務中心將所要達至的工作目標作優次緩急的安排後，中心內員工的配置自然要配合，才能保證可以達標。有鑑於這些服務中心都要在量上達標，於是出現即使擁有擅長於財務安排或外展工作的輔導員加入服務行列，但由於需求上更多是來自其他類別的輔導，他／她就得捨棄其專長部份，集中在處理日漸堆積的個案上。

“呢個其實係實際經驗，我哋有同事個背景係 financial 方面，曾經有段時間，同事嘗試去幫手，直接俾 financial consultation。咁直接咁快捷可以俾到嘅時候，個 case 嘅 progress 係可以 speed up 好多。但係當然因為同事人手有限，我哋睇 case 都好重，同事唔能夠兼顧太多嘅時候，我哋最後 resource 有限底下，同事都要全部擺曬落去做 gambling case… ”

呢個都係一個矛盾，因為可能去到最後我真係好多時間落咗去做外展既時候呢，跟住我就要交 case load 嘅。跟住我一做 case 呢，我又少左時間做外展。

來自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反映，他們十分重視協助自己走出困境的輔導員一個問候電話或一句鼓勵說話問候；理由是這些問候和鼓勵讓他們感到自己並非單獨作戰，而是得到其他人的關心和支援。而那些屬於「成功戒賭」的服務使用者，更異口同聲地指出，能夠跟服務中心保持一定程度的聯繫，是有助他們免於重蹈覆轍的關鍵元素。上述求助者的祈求與盼望，對於四所受資助輔導及治療中心，都帶來資源配置上的壓力。相較這群積極的求助者，一些求助動機弱的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他們部份是有支援服務需要、但沒有求助的問題或病態賭徒，亦有一些已向服務中心尋求支援、但欠缺持久力的服務使用者。前者，明顯有待服務中心採用更進取的外展服務來接觸這類人士；後者，在成效指標要求及資源的限制下，有服務中心輔導員承認感到有心無力，不能投放資源去跟進這些個案：

...case 都需要 prioritized；都無辦法架，嘅係咁多，人又係咁多，...

...active 嘅喺你面前，你緊係照顧咗佢先，out of sight out of mind 啦；冇啲唔喺你面前，即係唔太 active 嘅喺，真係...未必有足夠空間去 engage 佢...。

我覺得嗰班 inactive 呢，係因為我地無時間同佢地建立，因為那班人可能更加有些特性，比來到這些更加唔 active，那些人可能有啲特別嘅野，可能要同佢用多啲時間去 engage，同佢建立關係，...只係我哋時間唔足夠，俾唔到佢；如果可以俾多點時間，呢班人裡面一定會撈到一啲人係擺番黎 active 個位。

另外，促使服務中心將多數資源集中在給予求助者不同程度輔導及治療工作上，有受訪的服務中心策劃人指出，除了受到服務承諾中所訂定求助者個案數目的影響外；更關鍵的，是求助者的問題往往多面向、又經常涉及他們與家人的關係，若按現時做法只單獨計算求助者個案數字，並不足以全面反映服務中心所要投入的巨大資源；這一方面，在評審中心提供服務量時候，是需要存記的。

... 計算佢成功與否，個賭徒本身有冇停止賭博，咁我哋覺得比較狹窄。其實好多時嚟求助都係由家人開始，同埋有時有啲家人知道咗，明白咗啲賭徒嘅心

態，點樣同賭徒改善關係。其實好多時都直接幫助到個賭徒戒賭。

Case definition 一定要唔同，當然明白政府出錢，當然希望服務到一定人數。不過個 *concept* 要睇並唔係 *serve* 呎一個 *gambler*，而係幾多個人頭，因為其他人都係 *affected individuals*。… 例如現在要交 500 個 *gamblers*，… 但其實 500 個 *gamblers* 入面可能有 500 個 *family members*，其實他們都好需要照顧的…

更有前線輔導員慨嘆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的家人才「真正是第一個受害者」；然而，礙於所獲配置的資源比重有限，使令這些輔導員感到對這些要求支援的賭徒家人有欠公允外，他們也只能夠提供轉介服務或通過電話去給予有限的跟進工作。

… 家人佢哋受問題嘅困擾其實唔俾賭徒細，但可以投放落去俾佢哋嘅資源又基於[個案]計算情況我地唔可以擺太多，喺呢啲位我哋覺得幾唔公平，… 佢哋真係第一個受害者，… 我哋有時都好老實同佢哋講，唔係唔想繼續喺呢方面幫你哋，不過真係喺資源個限制底下呢，有啲位我哋真係要 *refer* 你哋去家庭服務中心 *long term* 嘅啲，… 甚至之後可在電話 *follow* 都得，但係要開 *case* 唱樣，用時間去見，就會難一點。

3.4 專業發展與質量保證

要實踐中心使命和履行服務承諾，成立一支專業團隊是不可或缺的。在籌組班底過程，四所受資助服務中心的策劃人，都非常著意有關的架構。無論是選取職員、或是安排在職培訓，均備受重視。

我哋請咗啲畢業個啲，其實有時都有個 *feedback* 就係話真係個經驗太 *young* 啦，就算有受咗呢方面嘅 *training* 都好啦，但係個經驗亦都好緊要。即係個人生經驗，或者俾個 *service user* 個信心呀都好緊要。

因為戒賭輔導服務都係一個好特別嘅服務類型，… 所以最基本佢哋對戒賭輔導有一定嘅知識。… 因為無論佢係一個註冊社工又好，或者係一個 *counselor*，即係有社工背景又好，咁我哋都希望佢對於呢方面有一個掌握，如果佢未掌握都好，我哋都會有一個培訓俾佢，同事間有一個交流，最基本賭徒發展嘅歷程、個心路歷程係點樣佢要掌握，所以我覺得呢個係一個好重要嘅環節。

有需要強調的，是求助者受問題賭博困擾的程度往往存有差異，涉及問題的類型亦各式各樣。所以，在評估求助者的需要時，輔導員除了有賴一些可信、可靠的識別工具外；**擁有豐富的相關經驗，更是勝任賭博輔導員的重要資產**。按受訪輔導員所言，他們現時主要是透過跟進個案、同工分享、及參加培訓班來累積相關經驗。

咁其實呢個 *training* 不斷有好多嘅 *counselor* 自己本身嘅經驗，一啲嘅分享 *sharing*；... 嘅處理一啲特別嘅例子嘅時候，你多啲舉出黎嘅時候，對我哋嘅成長會多啲囉。... 咁就大家經驗多啲分享嘅時候，大家可能擺啲 *case* 出嚟，有啲 *case conference* 囉出嚟傾嘅時候呢，其實對大家幫助都大架。... 咁但係可能有陣時我覺得唔係咁足夠嘅時候呢，我哋自己額外再去搵啲同事再傾囉。

透過同工之間個案分享而累積的相關知識和技巧，對不少剛投身賭博輔導服務的前線員工而言，不啻一支強心針，令他們對協助賭徒處理有關問題時有更大的信心。至於培訓班的設立，更是給予來自不同服務中心的輔導員一個場所進行集思廣益：

我自己讀呢個課程呢，當然其一，早期黎講，我係為興趣啦。其實睇返個課程嘅內容，其實我自己個人經驗，同埋睇既書，core 嘅野都係一樣，咁我反而點解去左果度讀呢？我就鍾意譬如接觸同工。因為係一個經驗，大家出黎個經驗，我就睇呢樣野啦。我就鍾意係大家唔同機構嘅同工，... 好多時佢上堂都 *quote* 到啲 *case* 出黎，睇下佢點樣做，俾自己學習。

另外，不少前線輔導員表明在處理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個案時，所觸及的議題和知識面實在是很廣泛、且不時需要採取危機介入手法(crisis intervention)；而過往所接受的專業培訓，又欠缺相關或具深度的討論；故此，他們期望可以獲得這方面的培訓來裝備自己：

其實我哋要處理嘅 *case* 好唔同，咁可能有 *crises*，自殺嘅有啦，債務嘅又有啦，咁個 *training* 可能本身真係需要...。

況且，持續進修對當前香港任何一門專業都是屬於「指定動作」，而投身賭博輔導這門新興專業，「入行者」更需要有承擔。然而，繁重的工作量往往令四所服務中心的輔導員分身不暇；結果，除了「邊做邊學」的策略應運而生——「我哋邊有讀呢啲

嘅。... 一方面正正要面對 *case*，另一方面佢哋又要去 *upgrade* 自己...」外，期望作更深層學習的輔導員，部份在安排進修時間方面遇上了困難：

日後，有機會我都會再進修嘅... 我好想再 *take* 一啲真係深入啲嘅 *course* 再進修，但而家咁嘅工作時間我又覺得好難，因為我哋其實都係要返好多個晚上... 一個禮拜三晚，... 所以我而家報嘅都係幾日啲嘅 *workshop*，唔會話 *commit* 咁多時間... 我覺得個限制好大，同埋的而且確知道有同事想報出面啲 *practical* 課程，可能真係撞咗星期三晚要去上，咁就已經唔使諗...

最後，要發展成熟問題賭博輔導技巧及治療模式，關鍵在於持續不斷的研究和總結實踐經驗；賭博輔導服務在香港是剛剛起步；借鏡海外國家或地區已累積的經驗、並將之與本地實際情況作整合，以協助發展適用於香港的專業工作手法來處理問題賭博，這四所受資助的專職服務中心目前正在扮演的角色。然而，由於中心定位和員工配置 — 「曾經有某大學搵過我哋傾，不過傾唔埋，因為要動用我哋太多人手。要班同事再將啲 *case* 從新整理，佢哋係做 *counseling*...」；或「唔係要我哋搵文員去做研究，聽電話都聽唔切啦。尤其是我哋係 63 小時 *service hour*，中午食飯都未試過關門，*lunch time* 都要見埋人...」，除了兩所規模較大的服務中心，跟本地大學或科研組織進行有限度的協作外；兩所剛成立、且在財政和人手編配規模均較小的服務中心，本地大學或科研組織開展有系統的合作關係存在困難。

3.5 撥款機制與服務拓展

四所參加賭博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分別獲得「平和基金」每年撥款 350 萬元(明愛展晴中心和東華平和坊)及 130 萬元(錫安勵勵軒和青協賭博輔導中心)作營運經費，一方面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另一方面，則透過蒐集數據以協助研發專業、適用於本地的治療技術，以及提供具預防效用的社區教育。撥款年期方面，最長的是三年期，亦有出現兩年期的狀況。

來自「平和基金」的資助，是屬於設了上限的一筆過撥款，而受資助的附帶條件是要履行跟有關當局所簽訂服務協議中各項承諾；誠如上文第 3.3 節論及，為受不同程度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輔導及治療是四所服務中心的首要目標，所獲配置的資源自然集中在這項目上。因此，聘請足夠、並合乎條件的員工投入服務，成為了這些服務中

心的固定支出項目。根據其中一間服務中心呈交給有關當局的報告顯示，以 2006-07 財政年度為例，用於維持現有工作團隊的薪酬都已達到 3,481,458 元；若按現時香港通脹率追加 2007-08 年度員工薪酬，這所服務中心同年度獲得的 350 萬元撥款，已不足以支付維持現有工作團體的費用了。幸好這所服務中心在使用場地涉及費用或部份項目支出，獲得源自的社會服務組織協助而得以抵銷；否則，可預計這所服務中心勢將要透過削減人手，以避免在「入不敷支」狀況下經營。³⁴

談到資源投放在地上使用上，在當下寸金尺土的香港，付出高昂租金之餘、亦只能獲得十分有限的可使用空間。明愛「展晴中心」和錫安「勵勵軒」兩所服務中心的策劃人，是最感受到壓力的所在。他們除了要在有限營運資本中扣除支付高昂租金外，緊縮的經費亦使這些服務中心只能夠租用空間非常有限的商舖。當這些服務中心累積了一定數量的求助者後，便出現不夠地方使用的狀況因而影響了服務質素。³⁵在輔導室和小組活動室經常爆滿的狀況下，只有調低服務節數或外借地方進行。³⁶

此外，由於服務中心每年所獲資助款項數額除了設有上限外，「平和基金」也為每次撥款設下年期，就這種按年期長短、傾向非經常性的撥款機制，四所服務中心受訪的負責人及輔導員，均表示不利於他們開展和規劃長遠服務來協助受問題賭博困擾的人士。儘管現時賭博輔導服務計劃仍然處於試驗階段，但是輔導員及機構在提供服務過程中了解到要有效協助賭徒及其家人，開展更長線規劃是不可或缺的。由於目前「平和基金」採用有年期(合約)限制的撥款模式，這些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除了在長遠規劃上深受不確定性因素困擾外，亦就成效評估來判斷延續服務與否感到有點勞慮！

其實兩、三年真係好短，有時有好多嘅問題出現，譬如話服務嘅連貫性，譬如我哋去 plan 一啲長遠啲嘅 programme 或者係一啲嘅服務，我哋都唔敢 plan，可能過咗出年之後唔知仲有冇呢？

³⁴ 參考 Even Centre, (2008), *Proposal of Service Plan and Development: Towards Maturity in Building up a Localized and Culturally Sensitive Model, 2006-2008*, p.24.

³⁵ 在造訪勵勵軒以進行與關鍵人物訪談及聚焦小組討論會，期間遇上小組活動的舉行，研究小組成員目睹在一個若三百平方呎空間內，聚了三、四十位成年人進行小組活動的擠迫狀況。而在接鄰的輔導室內，研究小組成員跟受訪輔導員或求助者進利深入訪談或聚焦小組討論時，對於室外小組活動開展時產生的聲浪感到無助。

³⁶ 明愛展晴中心早於 2005 年提交的中期檢討報告第 3.2.1 節指出，「中心 1800 呎的面積不足以應付賭徒和他們的家庭的需要。現有四間輔導室和一間小組室經常爆滿。「問題賭博家人教育課程」要外借地方舉行。

...咁就唔駛好似我地咁，三年，上次又做成效研究，而家兩年，又做成效研究。我相信兩年前所做同而家所做都應該相差有幾。咁始終你唔 *secure* 個 *funding* 呢，始終都要做呢啲動作，我覺得唔應該。

另一個撥款機制帶來的問題，是難以挽留人才。在面談的過程中，受訪者往往流露出對前景的憂慮：合約年期短，難以以市場薪金招聘人才（例如政府的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ASWO 的薪酬水平）。幾間機構均表示，現行模式往往取決於員工的熱誠，就算薪金比市場為低，他們也願意接受挑戰。但在缺乏前景的條件下，如何維持輔導員的工作熱誠，成為機構要面對的難題。

其實睇番同事嘅質素係好緊要，因為睇番我哋亦放得好重啦，請到兩位同事亦都好投入，有一位係基督徒，佢就唔係好計較個薪金嘅啦，其實佢有個 *degree* 嘅，有個 *degree* 嘅搵份 ASWO 都有過兩萬啦，但係我哋都係俾萬幾蚊，即係 SWA 嘅 *starting*，但佢都肯做嘅，因為佢覺得有意思。

另一方面對員工嘅心態都係，可能我係做兩年就有得做啦！變咗對士氣，員工嘅投入感會有影響。佢會覺得可能 *contract* 完咗都唔知有冇得做？所以會唔會批一個 *project* 係五年嘅，或一個長啲嘅時間，咁就會好啲。

所以你話同事嘅投入，會有一個情況同同事講，呢個服務係做兩年者，可能我哋合約都係兩年，兩年後未必知道！但而家市場趨勢就係咁樣，問題係我哋服務唔係一個商業化嘅模式。因為商業化嘅時候，會覺得你唔啱就被市場淘汰。但我哋服務對象係唔係可以淘汰呢？我哋唔可以用咁嘅角度去睇。

由此可見，四所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缺乏充裕的資源去吸納及挽留一些專業、有經驗的輔導員；而往往經驗豐富的輔導員又是作為有效處理多面向、複雜賭博問題的關鍵要素。

3.6 政府角色：拆牆鬆綁和積極推廣

在來自四所參加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計劃的受訪中心策劃人及輔導員的眼中，政府現行的角色，主要在於審批撥款及執行成效評估兩方面。然而，正如本報告指出，要有效防治問題賭博，往往是有賴治療輔導、宣傳教育、以及學術研究的互相合作。於是

期望政府協調各個公營部門和積極推動跨領域機構相互協作，從而令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更為順暢和有效，是這些服務中心內受訪核心成員最希望見到的現象。在協調公營部門的工作上，在推廣賭博輔導服務的事務方面，如何與地政署緊密溝通容讓宣傳橫額可以在適當的位置上張掛？如何跟房屋署商討在屋邨內開設服務中心而不會令邨民感到不滿？如何倡議社會福利署將問題賭博列入所要關注的重要課題之一？以至如何促使各區警署可以跟設於同區內的服務中心緊密溝通和協作等，擔負起拆牆鬆綁和撫順公營部門的官僚作風和行為，均是這些服務中心對政府的期望。

嗰時我哋諗過婦女[賭徒]，因為好多都係上船嘛，諗住喺中港碼頭，港澳碼頭貼多啲橫額。... 哟點知原來我哋又做唔到嘅呢啲，地政署都唔俾我哋嘅。

我哋真真正正亦申請過厚德村一個公屋嘅場所，係一樓嘅位置，雖然係上咗一樓，租金好平 \$6,000，差唔多 2,000 呢，前身係兒童之家嘅地點嚟；但房署嘅回覆就係反對，嗰 *feedback* 就係話居民反對...

我睇唔到喺任何一個 *district welfare planning* 入面，將賭博列入佢哋一個重點工作。反而濫藥佢哋會係，... 所以依家社署 12 個區都全面配合濫藥嘅工作。

我哋其實係 *intended* 同某警區去傾呢個 *issue*[協助參與聚賭人士]，我哋亦都約過佢哋個行動主任坐底傾過，有冇啲咩可以配合。不過 *turn out* 到依家都有合作... 唯一叫做合作過係佢派過幾個同事來講過 *talk* 既一個 *speaker*。

在推動社區教育方面，鼓勵商界參與是必需的。研究小組發現，除了有極小部份個別公共交通工具願意協助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宣揚防治問題賭博的訊息外，³⁷ 甚少有來自商界的參與。更值得關注的是，對防治問題賭博的推廣工作上，本地商界似乎抱有某些「誤解」，使令服務中心在開拓地區工作時受到限制：

外界對於呢個課題都抱住一些少少特別的眼光，佢知道呢個問題存在，但係你叫我真係擺張海報嘅時候呢，佢地就會有好多考慮喇，舉例有試過我地曾經在九龍灣想貼一些海報，在工廠區，都係其中我地想發展的一些地方，佢地初頭就接受，突然間交到份野過去的時候就 *turn down* 左喇。

³⁷例如，明愛展晴中心自承辦服務時，已獲得個別的士業界支持協助宣揚中心所提供的防治問題賭博訊息。至於錫安勵勵軒，則在所處的東九龍區一部分綠色專線小巴業界支持，容許他們張貼宣傳服務的海報。

當然，要廣泛地宣揚和教育公眾有關參加賭博活動對個人和家庭潛在的禍害，由於調查數據顯示電子傳媒能有效帶出關於問題賭博的訊息(見第一章表 1.4.1b)，但所需要的費用是這些服務中心不可能負擔得起的；所以，有關的工作應該由政府承擔。

好貴，afford 唔到，同埋我哋知道其實 media 的威力係好強，因為我哋睇過之前政府幫手出過個倒錢落海嗰個呢，係真係有人有回音的，係好多人，嗰啲人點解我哋會知，佢話睇完嗰個廣告，佢話真係有呢個感覺呀，即刻打電話來，變咗呢個係媒介去 reach 佢哋囉...

至於被視為推行社區教育「重中之重」的一環，是教育年青一代認識賭博活動潛在的危害所在。然而，要與學校建立合作伙伴關係也不容易，如能把賭博問題加入到課程中，應能有效遏止青少年成為問題賭徒。但這方面的工作，必需由政府來推動：

有時入學校都有遇到困難，學校唔係擺好多時間俾我哋做到 education 工作。咁擺嘅時間少，可以同佢哋討論嘅其實就唔係太過深入囉，... 我覺得係可以 develop 成一個課程，可以放入去學校，因為佢係一班最重要嘅....”

年青人是未來嘅棟樑，如果呢個[認識問題賭博]基礎做得好嘅時候，其實佢哋出到嚟社會遇到有難題，去抗疫... 就會多咗基礎喺裡面，我覺得呢個如果可以在教育體制加強到嘅，就會好好多...

我哋極需要呢，政府或者高層次嘅 party 去打通呢個脈，如果唔係呢，淨係 education 嘅 part 其實我哋都係好困難，... 其實對我哋嚟講 smoothen[撫順]我哋嘅工作係好緊要，因為我哋喺呢啲地方轉吓轉吓，都浪費好多時間同 resources...

再者，正如第一章內容論及，不足四成受訪公眾表示有留意防治問題賭博的宣傳；當中，未能正確道出現存香港一些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名稱更佔多數，反映有關當局有必要加強這方面的社區教育工作。除了宣傳問題賭博潛在禍害口號(例如：「沉迷賭博，等於倒錢落海！」或將會推出的「賭到眾叛親離，你賭得起嗎？」)、以及對有需要人士提供明確求助路標及途徑(例如：戒賭熱線 1834 633)外，教育公眾認識和了解賭博原理和概念，更是預防問題賭博出現的根本方法。無論是從賭博輔導員的訪談內容、或是來自服務中心提供的資料，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

者往往對賭博抱有非理性的認識之餘，就賭博對個人及家庭造成巨大破壞，不少均流露出：「早知今日，何必當初」的唏噓。

除了要求民政事務局在公營部門內協助拆牆鬆綁、以提升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在防止問題賭博的總體效益外，不少受訪的中心策劃人和輔導員，就當前香港欠缺清晰賭博政策而使相關「持份者」(stakeholders)未能發揮應有的「協同效應」(synergy)感到惋惜、並盼望政府可以採取更積極的態度推動跨界別協作，而非只局限在支援「平和基金」進行撥款和審批的工作上——「... 我覺得佢做得少嘅地方，譬如話就算而家民政事務局做一個監察，例如除咗你每個月要交啲 statistics 俾佢，佢知道你嘅服務之外；但我喺呢一年嘅接觸，都睇唔到佢哋嘅團隊有啲咩嘢可以幫到戒賭中心...」。

這些相關的「持份者」，除了四所受「平和基金」資助的服務中心和一些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輔導服務的「非政府部門組織」(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s)外，香港賽馬會這唯一獲特區政府准許經營獎券(六合彩)、足球和賽馬等博彩活動的機構，在部份受訪的中心策劃人和輔導員眼中，它在資助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上，相較特區政府的有關部門，所能發揮的支配性作用更為顯著。

[香港賽]馬會作為唯一合法賭博機構，係責無旁貸去資助平和基金。每年千二至千五萬對馬會嚟講只係小意思，同埋佢哋嘅定位係要將賺到嘅錢放返落慈善事業，不過係由佢哋分配。

我會覺得似乎政府係一個被動嘅角色，要睇番馬會有冇資源先至[決定]做與唔做。而唔係話有一個責任，就係話我發牌俾你個機構做，點解唔俾啲規範俾佢。我覺得政府應該有番個主動嘅角色，同埋做番個帶領嘅角色。

...香港政府喺呢一方面就做得唔夠強硬，馬會就好似做咪做囉咁，... 呢種情況就俾人覺得無一個承擔囉。

另外，馬會既然是獨一無二的經營賭博活動，特區政府要求營辦者按比率繳交稅款作為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似是理所當然的。更重要的是，政府應起帶頭作用去加強預防教育和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高質素服務，以防止問題賭博進一步惡化至危機階段。問題或許是：應該是那一個局，那一個署或那一個部門，全盤執行防治賭博政策

和服務是最有效和恰當的？明顯的，民政事務局限於其角色和功能在這方面不是最理想的部門。

政府就係冇做過嘅！就算而家民政事務局批個啲錢都係馬會嘅，政府冇出過一個仙去做呢方面。... 其實政府可以加強學校方面嘅工作，做一啲通識教育嘅 syllabus 呀，同埋會唔會撥一啲嘅資源，...

我始終覺得政府係責無旁貸，一係佢就修例，規定馬會將佢哋博彩稅撥 1-2% 出來成立一個永久嘅基金... 政府無論立例又好，自己拎錢出來，即係佢唔要求馬會喇，自己擺出來我覺得都 reasonable，因為我哋幫緊嘅係香港大部份嘅所謂病態賭徒居民，佢哋有身分證，其實係幫自己人。

最後，值得一提的，是礙於資源配置上的限制。四所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在運用有關數據和研發適用於本地、專業化輔導及治療模式上難以推行。³⁸這不但對進一步提升賭博輔導服務質素有影響，而且亦阻礙公眾及有關政府政策部門對問題賭博的瞭解。假若政府可以發揮牽頭作用，透過提供研發經費讓大學跟相關服務中心建立伙伴關係、或資助民間組織籌辦如剛舉行的「戒賭節 2008」，³⁹從而將推高彼此間產生的「協同效應」。就着這一點，被訪的戒賭服務輔導員更提議政府有關方面可以依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建立一個資料庫（data-base），並效法禁毒處按期發佈整體吸食軟性藥物人數，每個年齡組別接受服務等等的做法，把收集得來的數據去掌握全港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數目，以獲得對問題賭博更深入的了解。

³⁸ 研究小組發現，唯一一項開展的，是東華平和坊與中文大學合作改良由澳洲而來的 GMAP 評估工具以適用於香港及華人社會。至於三所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似乎並未有與大學或研究機構進行有關賭博輔導的學術研究。

³⁹ 由十間專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服務的機構合辦的「戒賭節 2008」、並在香港大學和香港教育學院協辦，自 2008 年 3 月 15 日以「無賭新一代、攜手建未來」為主題正式開幕起，至 2008 年 4 月 19 日上舉行閉幕禮止。期間，除了舉行第二屆香港戒賭服務會議外，各個服務單位亦在全港不同地區舉行嘉年華會和其他活動，來廣泛宣傳防治問題賭博的訊息。參閱 http://www.gamblercaritas.org.hk/html/chi/news_2.asp

第四章：來自服務使用者的經驗分享與啓示

4.1 引言

專家、學者們對於導致問題賭博的主因到今天仍未有共識，但卻一致認同沉迷賭博非但對個人身心、朋友及家人關係造成許多不良影響，而且也為社會穩定和公眾健康構成威脅。因此，如何有效防治問題賭博成為了政府釐定政策議程上的重要課題。研究小組透過邀請四所參加賭博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中心的服務使用者——即戒賭人士，出席於不同時段舉行的聚焦小組討論會，從而蒐集他們接觸防治問題賭博服務及相關措施的經驗與感受。⁴⁰透過梳理和分析於聚焦小組討論會中所蒐集到的資料，本章旨在進一步闡釋這些中心在提供有關輔導及治療服務時，所面對的界限與局限。

4.2 求助動力：債台高築、家人離散

根據四所參與輔導及治療試驗計劃服務中心提交民政事務局的統計數字，多數求助者是屬於「自我轉介」的類別(見表 4.1)；亦即是說，他們是「主動」地向服務中心尋求協助。然而，從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 66 位求助者提供的資料顯示，在這些「主動」求助的個案裡面，債台高築所帶來的沉重壓力，相信推動了不少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去接觸賭博輔導服務，從而希望解決由賭博而帶來的債務問題。面對迫切的債務問題，服務中心內一些具備處理債務知識和技巧的專業輔導員，他們所提供的相關訊息和解決建議，定然成為了求助者最希望獲得的實際支援：

X X 先生(輔導員)都有同我講，首先搵家人支持。如果唔得，就比多個方法我，去搵社工、律師傾；比律師睇下我可唔可以做債務重組丫，我人工既一半還咗之後，夠唔夠生活呀？申請既機會又有幾大？而中途要用錢咁點呢？佢唔會比你脫一兩期。比多個機會我，律師又比埋意見。

⁴⁰ 於 2008 年 3 至 4 月期間，研究小組分別在四間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各進行兩至三節聚焦小組討論會，當中涉及的與會者(服務使用者)共 66 位。在小組討論會中，研究員邀請每位服務使用者 (1) 分享他們接受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之經驗；(2) 講述他們在控制賭博行為、或要完全停止參與賭博活動所面對的挑戰及困難；(3) 發表他們對現時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安排之意見；(4) 評論政府推行的「有節制賭博政策」；以及 (5) 提供有關防治問題賭博的建議。至於在這合共十次的討論會中，除了有六次主要是由中年男性服務使用者組成的討論會外，餘下的四次討論會，有兩次是由女性服務使用者組成、一次由 55 歲或以上服務使用者組成、以及一次由 30 歲以下的青年服務使用者組成。而原來為少數族裔服務使用者而設立的聚焦小組，則因機構未能在研究進行期間安排而取消。每次聚焦小組討論會舉行時，均有一至兩位研究員出席、並負責帶頭討論，時間約為九十分鐘。

而多位與會者者補充說，在接觸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前缺乏有效安排及歸還貸款的知識，他們透過賭博輔導員的介紹，與律師、會計師等專業人士見面，共同處理債務問題。

表 4.1：服務使用者轉介來源

轉介來源	百分比			
	東華 平和坊	明愛 展晴中心	錫安 昂勵軒	青協 賭博輔導中心
自我轉介	77.7	66.9	45.6	63.8
親屬轉介	5.2	24.1	25.4	33.1
機構轉介	13.6	8.7	2.5	3.1
其他	3.5	0.2	1.1	0.0
沒有資料	0.0	0.0	25.4	0.0
總人數	462	423	283	130

除此之外，研究小組觀察到有部份表示「主動」地向服務中心求助的人士，是在家人的鼓勵和協助下接觸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 --- 「我應承我老婆戒賭，我老婆話要我有實際行動做番啲嘢俾佢睇。所以，我叫個女幫我上網查戒賭服務嘅資料...」；有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求助者補充說，修補與親朋好友關係、特別是與他們至親家人的關係，以免淪落至「家破人亡」境況，也是推動他們尋求支援的主要動力所在。

當時我老婆迫我戒賭，否則佢會帶埋個女走！

係因為啲嘢發生係我阿嫂身上，賭到自殺，我大佬又走埋，啲子女都唔理佢，... 會唔會步佢後塵呢？

香港向來是一個以「家」為中心的華人社會，家人在賭徒接觸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及賭徒能夠進入戒賭歷程，扮演著重要角色。在多次的聚焦小組討論會中，不少服務使用者憶述他們在接受輔導服務前的無助、混沌及失控狀態；他們形容當時自己是身處於無助及混亂的狀態，而最廣受出席討論會求助者附和的表述，是「賭到『盟』晒！」；「唔知點算」；「好似被鬼迷」等狀況。而按研究小組成員於十次聚焦小組討論會中所進行的點算，約有一半的與會者是由家人接觸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開始；而亦有不少服務使用者承認，自己是在家人的威迫利誘下才接觸賭博輔導服務。由此觀之，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週邊的親朋好友，往往是驅使他們接觸戒賭輔導服務的重

要動力；而有效協助賭徒身邊的親朋好友掌握賭博輔導服務的訊息，將是防治問題賭博的重點工作之一。

另一方面，從全港公眾隨機抽樣意見調查中所蒐集的數據顯示，只有近四成的被訪者表示有留意到預防或解決賭博問題的宣傳(見表 1.4.1a)，這說明了現時的有關宣傳仍有不足之處。況且，無論是受訪專業輔導員再三強調 --- 「賭徒係隱蔽嘅，一張海報都好重要。... 賭徒好被動、好難捉摸，海報可以幫我哋捉到佢哋」、或是讓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在最窘迫、無助一刻時提供另類可行的出路 --- 「... 佢輸得好金咁行番出嚟，咁佢啲兩日就會好心灰意冷咁話唔會再去架啦，咁你係啲陣時猛咗佢去第二度，去感化佢咁仲有機會嘅...」，均反映廣泛及有效宣傳防治賭博禍害的重要性。

4.3 戒除賭癮：一場艱巨而漫長的戰爭

過份沉迷於賭博，按梁國香和周兆鑾總結多年心理學研究和臨床工作經驗發現，過份沉迷賭博，會造成個人、家庭、人際、經濟、工作，及社會問題。例如：失自尊、失朋友、犯罪、失業、窮困、飢餓，及家庭破裂⁴¹。換句話說，沾染上賭癮的人士，非但在心理上受到影響而產生抑鬱、焦慮和憤怒等不良後果，人際關係也會因而受到破壞。所以，四間受資助服務中心既提供由專業輔導員給予求助者個人輔導之餘，亦設立了由夫婦、家人、或甚至擁有類似經歷的求助者等，組成不同類型的支援或互助小組，邀請受不同程度問題賭博困擾的人士參加，從以逐步協助他們舒緩個人情緒和重建人際關係。

在個人輔導中，專業輔導員通常會協助賭徒找出其進行賭博的原因及根源。其中一位接觸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前已多次嘗試戒賭失敗的服務使用者，憶述初次接受個人輔導時，專業輔導員向他提出很多過去從不會想及的問題；再經輔導員的詳細講解分析後，使令他對自己每次進行賭博的原因有更深入了解，進而去尋找解決根源問題的方法。

在重建人際關係方面，研究小組成員跟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談及這課題時，不時聽到「賭仔多大[謊]話！」這諺語、以及其接著的「慨嘆式認同」此起彼

⁴¹ 梁國香、周兆鑾，(2005)，《賭博 --- 前因、後果、處理》，頁 40。

落。失去誠信使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逐步走上眾叛親離的處境。不少服務使用者毫不諱言地表示，他們的「人際關係好差，信用跌到落谷底」；而面對親朋好友日漸疏離和家人的不信任，他們感到十分無奈之餘、心靈上飽受創傷。

賭徒嘅問題最主要係心靈，希望人哋關心吓自己，尤其係我呢啲好傷。

... 自己講啲嘅家人唔信；自己唔想講，家人唔信；自己講，家人會覺得係掩飾，家人唔信自己戒咗賭。

... 之前，覺得繼續賭係無問題嘅，輸咗錢可以再借，唔覺得有大問題；依家，自己知道輸嘅唔單止係錢，係輸埋家人、工作、其他人對自己既信任。

在面對這些情況下，一些組員表示會得到輔導員的安慰及輔助，而有些輔導員更主動聯絡其家人，及向家人解釋戒賭過程中可能遇上的挑戰 --- 「... 輔導員單獨同我太太傾咗好耐，原來輔導員係向太太解釋我喺戒賭期間會面對好多情緒問題。之後，太太對我唔會好似以前咁一句『頂』埋黎！」。由此可見，個人輔導亦往往與家人輔導一併進行，透過輔導員的開解、調停及協助，一方面賭徒的內心鬱結得以舒緩，另一方面他們與家人的破裂關係得以修補，這些措施均增加他們成功戒賭的機會。

期望受問題賭博困擾多年的人士，在接受一年半載的輔導及治療服務後，可以戒除賭癮及完全停止參與任何形式的賭博活動，也許是過於樂觀。儘管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大部份表示都意識到自我控制的重要性；然而，當下香港是一個賭博資訊廣泛流傳及崇尚物質的社會，戒賭人士在心理及日常生活面對不少繼續賭博的引誘。當這些經專業輔導員介入服務後而停止參與賭博活動的求助者，遇上要多用錢的時候，例如節日、子女新學年的開始等，他們復賭的念頭更加容易出現：

每到過節果個情況特別想番賭，過年果時要買啲禮丫，準備啲利是。... 依家啲駛用淨係夠自己用，一有啲大時大節呢，拎住啲錢，有時又會想拎啲錢去賭，... 特別係過年聖誕節 ...

所以，出現有部份接受賭博輔導服務期間仍有參與賭博活動的服務使用者，並非是一件令人感到意外的事。而對於那些希望透過接受輔導及治療服務而免受問題賭博困擾

人士而言，復賭更是一個極為痛苦的歷程⁴²。

至於在接受來自服務中心所提供的輔導及治療期間，不少出席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會以「心思思」、「囉囉攣」、及「戰戰兢兢」等辭彙，來展示自己處於那種欠缺踏實的心理狀況；有部份更表示會在投注站或麻雀館外徘徊，內心則呈現一種「想入與唔想入去」之間的鬥爭。一名於數年前已完成賭博輔導服務的服務使用者指出，他亦不敢斷言自己已成功戒賭，他更補充說控制個人賭博行為，是一個終生的過程。與他一同出席是次討論會的多名戒賭人士，亦表示儘管已完成了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但他們要求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繼續讓他們參與互助小組及其他戒賭活動。

再者，不少參與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戒賭人士，形容四所受資助賭博輔導服務中心是給予他們提供了一個「平台」、「靠山」、以至於「聚腳點」，從而凝聚了一群希望停止賭博的人士；這不但讓他們就戒賭方法交換意見，也能從中找到同路人互相講出心底話。尤其是互助小組的設立，更是扮演著「鏡子」作用，讓各組員可以面對賭博所帶來的問題及影響，並透過聆聽其他組員的故事和感受；而通過這面「鏡子」，他們可以看到自己的錯處及問題，因而更有效地解決及糾正自己沉迷賭博的行為。

...賭仔心情不同其他人，其他人唔理解我哋，我哋講嘅嘢有共鳴。

...小組有 6 個人，大家最初係唔認識對方，但大家面對同樣既問題，由聽佢地講佢自己嘅嘢，有共鳴，睇到自己嘅錯處。

初時，我每日都好希望星期三可以快啲到，可以上嚟見到大家，上嚟呢度好開心。其他日子放咗工之後，唔知做乜好，又唔想番屋企。上嚟中心覺得可以講到自己嘅嘢，亦聽到其他人一個禮拜所發生嘅事，覺得好舒服。

4.4 服務中心支援配套：增強軟件(輔導員專業)、擴展硬件(時間及場地)

專業輔導員對相關理論和技巧的認知和運用，是促使問題和病態賭博得以有效治療的重要一環。儘管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求助者，多數都對輔導員都予以正面的評價，

⁴² 李焯仁 (2006)，「家人如何預防賭徒復賭」，於李焯仁、馮嘉賓編，《癮爾為誠：家有賭徒如何是好》頁 88。

但是亦有指出，部份輔導員欠缺心理(醫學)專業知識，或對書本上的知識認識足夠，但實際工作經驗往往不足。「因姑娘佢無經歷過呢樣嘅，佢只係憑小組入面聽到啲經歷；佢會吸收，但佢無我哋啲丫嗎？」即使有從事輔導工作的前線員工的，亦承認對前線員工培訓上有必要加強。

輔導員呢，只不過係輔導員，佢只不過係上咗個戒賭課程。... 一個賭仔爆煲果時呢，個頭未爆之前呢，係成日失眠，心情又緊張，成日喺腦海裏面淨係識，死喇， ... 一定要有個心理輔導醫生！佢真係專業嘅醫生，因為真係可以解決埋佢精神上既問題，有時真係要開啲藥比佢食... 。

亦有服務使用者提出，輔導專業團隊成員缺乏穩定性，以至輔導員轉職產生一系列問題，令服務使用者感到難以適應，同時亦對接手的輔導員增添不必要的壓力 --- 「... 阿A sir 走咗之後有好大關係，... 佢做咗好多功夫囉，佢個人呢抵得諗，同啲組員呢就容易傾囉。唔係話B 姑娘唔好，佢都好叻。但始終都唔知點解？」事實上，此等專業輔導員的「頻繁」更替，就連來自服務中心的受訪輔導員，也認為需要加以正視：

我自己個人體會，因為經歷咗幾個唔同嘅 Clinical Psychologists 嘅，除咗同事損失之外，其實 client 都有，我都曾經聽過話：『吓，又轉咗啊！』 ... 對個服務使用者來講都唔係咁好，呢個係我自己個人睇到。

總的來說，不少戒賭人士在接受輔導及治療期間，一方面面對很大的困難及誘惑；另一方面，他們亦十分倚賴輔導員的投入，以建立彼此的信任及尊重。於是，**就專業輔導員「頻繁」的更替，定然會影響服務的質素和服務使用者對戒賭的決心。**

再者，戒賭人士無論在接受賭博輔導服務期間或是在完成服務後，不少仍持續面對著能否有效控制自己賭博行為的挑戰。一位參與聚焦小組的組員，形容自己在戒賭的初期是「忍得好辛苦」。面對這些情緒，不少服務使用者都會約見及致電輔導員，尋求支援；但是，他們得到的回覆，往往是等候一至兩個星期才可獲得面談機會。部份基於輪候時間「太長」的原因，他們只能夠退而求其次，透過電話向輔導員傾訴自己當前所面對的爭扎和困擾；結果是，「一傾會傾個幾鐘」。

至於那些已完成整套賭博輔導療程的服務使用者，由於普遍都認同「戒除賭癮是一個終身的歷程」，他們亦會期望可以不時收到輔導員的來電、或提出繼續參與互助小組的要求。凡此種種，均表明當前香港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需求偌大。而輔導員人手短缺問題，不單影響現正接受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之求助者，在多次的聚焦小組討論會中，亦有意見指出，這個問題對初次接觸賭博輔導服務中心人士之影響：

舊年我有一個行家，佢打電話上來，要求約見輔導員，第一次約見話要等三個禮拜。結果等唔到，條數搞唔掂，喺佢屋企個廁所搞掂咗[自殺]。

上幾個月有個大學生，本來話係星期一同輔導員見面，點知喺星期一前嗰個 weekend 再輸十萬。

其中一位組員亦有相似的經歷，指出他自己當時非常徧惶、焦急：

... 我第一次打電話上來，話要我等兩個禮拜，應該要快啲。喺嗰兩個星期，我再去借錢、再去賭 ... 賭仔追錢心理，再去借貴利。

另一位討論會的組員亦補充，雖然有些輔導員會將自己的手提電話號碼給予服務使用者，使他們可以在非辦公時間致電輔導員傾訴，但是他認為更有效的方法是設立一條 24 小時的戒賭熱線，讓「賭徒心血來潮，想去賭」的時候，能夠求助。而服務中心於假日停止辦公的安排，也惹來不少服務使用者的怨氣；⁴³尤其是那些在職的服務使用者，平日都已被一整日繁忙工作累壞了；之後，還要拖著疲累身驅走到所屬服務中心參加活動或接受輔導，委實是令不少求助者氣餒。假若在公眾假期服務中心可以照常提供服務，相信會有更多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登門求助。

除了與輔導員輪候見面的時間長之外，不少服務使用者也指出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的地方空間太小。有出席討論會的組員表示，每次舉行互助小組的時段，參加入數太多，要『企埋出去』。不少組員亦指出，由互助小組中所涉及的組員人數太多，使令他們未能有發言機會；因此，他們希望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能夠有更多互助小組。

⁴³ 服務使用者就中心假日休息的不滿，非但在聚焦小組討論會中時有提及；即使在個別服務中心進行的求助者意見調查中，亦有所有反映。見明愛「展晴中心」於 2008 年初提交給民政事務局《文件三》頁 30-1 有關不滿意該中心服務的原因部分。

一個禮拜一節。因為人多，每個人都交流幾句，變咗時間都唔夠。

有時我覺得太多人一齊，好多啲未講得出架，...第一次黎都覺得咁多人既，有啲人都唔夠膽講出來呀，分開會好啲 ...

一個禮拜得一節，好似食藥食唔夠。

4.5 「宣傳賭博」與「防治問題賭博的宣傳」

多年來，香港可以說是奉行「有節制博彩政策」。執行上，除了仍有少數持有合法經營牌照的麻雀館外，香港賽馬會(以下簡稱「馬會」)是唯一、也是最具規模的合法機構經營博彩活動；所以，馬會在貫徹執行有關政策上，是最為彰顯的。相關措施，則以促使參與者養成有節制的博彩習慣、盡量減低問題賭博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及防止未成年人士參與博彩活動為宗旨。⁴⁴然而，對於馬會所提倡的有節制賭博措施，不少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持有懷疑及保留的態度：

... 宣傳沉迷賭博禍害嘅廣告或者求助電話，對正在賭嘅人係聽唔入耳。

有節制賭博宣傳對病態賭徒冇乜啲用喇，對未識賭博啲的人都係有影響嘅。

正在賭嘅人，覺得賭係無問題，佢地會覺得自己可以翻身，贏番輸咗嘅錢。

病態賭徒就係咁架喇，賭少少賭少少愈賭愈大，跟住變咗病態。你話有節制就真係好搞笑，點會有節制呢？

再者，多數與會者不但認為防止問題賭博告示及有關宣傳廣告的「字眼太細」和「不明顯」；他們更指出，到訪馬會場外投注站的人士，多數是「趕住去落注」，而不是去留意在投注站內張貼的宣傳有節制賭博廣告 --- 「...無用嘅，入到投注站自己已麻木晒，只係會睇賠率，根本就唔會理啲廣告同海報，噃氣，噃氣 ...」；而對於那些宣傳賭博活動的廣告，不少與會者則異口同聲地按表示「好大」及「好多」：

... 宣傳[賭博禍害的廣告]唔當眼、太細，但多寶獎嘅宣傳就好大。

⁴⁴ 馬會具體所提倡有節制博彩的措施包括：(1) 在所有提供投注的地方張貼有投注人士年齡限制的告示；(2) 在所有接受投注的地方、馬會投注網站及博彩服務宣傳品展示海報、警告標語及放置資料單張，以提供公眾取閱，當中列出問題賭博的表徵及其後果；(3) 在以上的告示、資料單張、及馬會投注網站，印上治療及輔導服務熱線的資料。

六合彩、3T 多寶獎喺宣傳好犀利，報紙、電影機、收音機 … 如果可以節制，就唔會變成賭徒啦。

… 馬會投注站多過銀行分行，隔兩條行又一間投注站，xx 銀行喺 counter 就執下一間又一間。

從嚴禁廣告內容包含誤導性內容和以未年人士作宣傳目標，到採取步驟去預防青少年參與賭博活動和張貼不要沉迷賭博的告示，都是希望盡量減少問題賭博的衍生及其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但是，透過闡釋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戒賭人士和受訪的專業輔導員對這項政策措施的意見，研究小組不難發現馬會在提供有節制賭博政策與其在現實上推廣博彩活動的手法存在著一些矛盾 --- 「叫你去戒只係一句，但鼓吹去賭既就十幾廿句，蓋過哂叫人去節制喎樣嘅」。

誠然，馬會在提供了財政資源資助為問題賭博進行研究、推廣公眾教育，及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上，是大力支持者；而且在所有投注站均有樹立告示及海報，以提醒投注人士沉迷賭博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但在尋求賭博輔導服務的人士眼中，這一連串的措施對他們不會起過任何作用；相反，當他們沉迷賭博的時候，那些推廣及宣傳各項博彩活動的廣告，卻是牢牢印記在他們的腦海中。

在防止問題賭博的宣傳工作方面，在過去數年儘管香港政府拍攝了不少有關賭博禍害的廣告及真實個案劇集，並在電視播放。其中最深入民心的包括有「賭」錢落海的廣告及賭海迷途劇集。在深入訪談中，不少從事賭博輔導專業的前線員工指出，雖然這些廣告及劇集不是持續不斷的播放，但是在大量頻密宣傳的期間，他們接到的求助電話及查詢都會上升。這證明了這些宣傳的正面效用。但是，部份參與聚焦小組討論會的「過來人」表示，「賭」錢落海這個廣告的產生的警告效用不大。有不止一位的組員指出：「喎錢倒咗落海都可以執番」。由此可見，對於一班問題賭徒，這些宣傳廣告不能申明賭博的禍害，未能傳遞防止問題賭博的訊息。

值得指出的，儘管社會大眾普遍都認識到參與賭博活動存在的「禍害」，但他們對所謂「禍害」的理解，較側重於因賭而帶來的債。就此，不少討論會的參與者提議有關的宣傳廣告，需要清楚說明由賭博而產生問題及禍害之嚴重性。**具體地，他們建議**

要舉例說明賭博問題所引致到輸錢、跳樓、家破人亡等禍害。多位聚焦小組組員認為宣傳賭博禍害的廣告要比吸煙所帶來健康問題的訊息更「核突」，例如考慮：「賭錢會令到老婆掟啲子女落街」，及「自己走頭無路，要去跳樓...」等。他們解釋這些宣傳的訊息、意識會更加強烈，甚至有可能引起恐慌感，以提升阻嚇的作用。

由此可見，無論是參與聚焦小組的問題賭徒，又或是賭博輔導員，都指出現時宣傳賭博禍害的廣告或有關訊息並不足夠，而且其所能產生的阻嚇作用並不有效。他們指出這些宣傳沉迷賭博禍害廣告、跟有關當局所提倡的有節制賭博政策，均欠缺清晰和予人感到無稜兩可；但是，出席討論會的求助者對防治問題賭博廣泛而持續的宣傳，彼此間明顯達至「共識」，並期望政府及有關部門能夠加強力度去推行這方面的工作。

除了透過不同渠道宣傳求助途徑以及增強宣傳沉迷賭博所引致禍害的嚴重性外，無論是現正戒賭的過來人或是輔導員都強調灌輸賭博性質的必要性。他們認為，除了要改變和糾正一些人對賭博的錯誤觀念外，更要將現時社會上普遍流行那強調「不勞而獲」和「搵快錢」等不良風氣根除；否則，何等規模及有效的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提供，也只是「治標」而非「治本」。而要真正有效防治問題賭博所衍生的各種問題，不少以「過來人」身份的服務使用者認為，有關當局非但要製作具阻嚇作用的表達方式去宣傳賭博的禍害，還要由家庭及學校入手，讓大眾在年幼時便要逐步建立一套健康的人生觀。而這些教化不應是短暫的，相反是要從小開始、潛移默化。

4.6 小結

透過來自出席聚焦小組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所提供的意見，研究小組發現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家人在推動和協助他們接觸輔導及治療服務，扮演著十分重要的角色。這亦為上接第三章論及服務中心內輔導員一再強調，開展與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家人的工作，是一項不可或缺的元素提供了答案。而現存撥款模式使令服務中心在資源配置上受到的局限，於服務使用者眼中，非但展現在構建具備相關專業、且有穩定性的輔導員團隊上，而且也展現在活動場地及聚會時段的設計上。另外，在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上，服務使用者藉著「過來人」的身份，指出現存的宣傳問題賭博禍害阻嚇力不足、且有關的防治措施及政策亦欠缺清晰，進而提出從小開始教育正確博彩活動知識和貫輸健康的人生觀。報告的最後一章，研究小組將綜合第一至第四章的討論，為問題賭博議題在治療、教育、研究上提供未來的發展方向。

第五章：總結及建議

5.1 引言

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尤曾嘉麗女士在「第二屆亞太地區問題賭博及上癮行為會議」的開幕禮上致辭，提及特區政府在約三百個宣傳賭博禍害的參賽口號當中，選出「賭到眾叛親離，你輸得起嗎？」這句作為優勝作品，並將此信息製作成新一輪宣傳口號，通過電視、電台、單張等，發放到全港。由此看來，在主管香港賭博事務的官員眼中，問題賭博所衍生的禍害，已從過往側重金錢上的損失，---「沉迷賭博，等於倒錢落海！」轉向強調沉迷賭博對參與者個人及其家庭可能帶來的創傷和衝擊。此方面改變，對於防治問題賭博策略往後的發展，有着特別的意義。或許我們可以這樣看：對於向來奉行「不鼓勵賭博」的香港政府，⁴⁵在管制本地博彩業的開展及把賭博活動規範於少數認可途徑之餘，把問題賭博所帶給參與者個人、家庭、以至整體社會的可見負面影響，定位為釐訂相關政策時一項重要的參考資料。

事實上，是項研究的開展，除了體現前面論及的政策方針外；更重要的，是為今後特區政府有關當局在加強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上，提供深具參考價值的數據和材料。當賭博帶給參與者刺激和娛樂的同時，亦有人因參與賭博而招至傾家蕩產和妻離子散。毫無疑問，賭博事業不啻是一把鋒利的「雙面刃」，其正、負面的影響，引發大量研究及討論。無論如何社會上主要持份者必須予於高度重視。以下部份，按是項評估研究的三個主要研究範疇進行總結陳述，提出相關的建議。

5.2 鄰近地區博彩行業蓬勃發展下，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最新形貌

研究結果顯示，在過去一年香港公眾參與賭博活動依然普遍。投注六合彩，多年來都是受到最多參與者歡迎。賽馬博彩、足球博彩、以至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等，則繼社交賭博後，位列最前五類最為公眾歡迎的賭博活動。

⁴⁵ 見民政事務局 (2002)，《賭博問題諮詢文件諮詢報告書》，頁i。www.legco.gov.hk/yr00-01/chinese/panels/ha/papers/ha0412cb2-1437-1c.pdf

其次，比較過往同類調查結果，儘管受訪公眾由賭博活動參與者佔總體人數、到各項博彩活動類別的參與，比率上均有所回落；但參與者每月平均用於一些受規範賭博活動（包括六合彩、賽馬和到澳門賭場參加博彩活動）的金額，則明顯上升。

再者，透過不同媒體呈現的宣傳賭博廣告，近年來在香港相當流行。是次調查結果發現，近三分二受訪公眾表示有留意這些宣傳賭博的廣告。而在這些表示對此有所留意的受訪者當中，以 15 至 19 歲青少年、高中至預科程度學歷、及在職人士佔多數。

最後，對於鄰近地區（即澳門）將過往只單一地經營賭博活動的場所，已轉型成為集消閒娛樂旅遊於一身的「綜合娛樂場」（Mega-resort），非但成功吸引大多數受訪公眾的注意外，那些普遍被視為消費力較高的一群——男性、20 至 39 歲青年、具專上程度學歷、以及在職的人士，顯著較多表示被上述的轉變所吸引。

5.3 問題賭博流行率與公眾對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詮釋

是次調查結果顯示，分別有 2.8% 是屬於「可能已成為問題賭徒」（即在 DSM-IV 測試表中得 3 至 4 分者）和 1.7% 是屬於「可能已成為病態賭徒」（即在 DSM-IV 測試中得 5 分或以上者）；較之前兩次同類型調查所得的流行率，呈現輕微下調。

進一步的統計顯示，在屬於「可能已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被訪者當中，男性、年齡介乎 40 至 59 歲、已婚、在職、初中或以下程度學歷、家庭每月總收入介乎 10,000 至 24,999 元，以及入住公屋的人士，他們的比率佔多數。另外，假若其他條件不變，男性、曾經參與足球博彩、賽馬博彩、以及到澳門賭場參與博彩活動的人士，具有最高的機會率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

另外，「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不但有較多表示對鄰近地區賭場陸續開業和宣傳賭博廣告有所留意；而認同這些廣告增強了他們參與賭博活動意慾的比率，也相對較高；由此看來，同樣是有關賭博的訊息，對「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的感染力更具效用。但另一方面，是次調查發現雖然有較大部份「可能成為問題或病態賭徒」表示知道戒賭服務中心的存在，但不少卻不願意在有需要的時候作出求助。

至於受訪公眾對防治問題賭博措施的認識，不足四成表示有留意到政府在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的宣傳；當中，最多是透過電視廣告及實況劇來了解的。**現存專為問題賭徒及其家人而設的服務中心**，表示有所認識的受訪公眾，更只佔少數。然而，如有需要時，大多數受訪公眾卻表示會向這些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中心求助。

5.4 四所參與賭博輔導及治療試驗服務計劃中心當前發展狀況

隸屬明愛家庭服務部的「展晴中心」和隸屬東華三院社會服務部的「平和坊」，同時於2003年10月獲「平和基金」撥款資助，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提供輔導及治療服務。至於隸屬香港青年協會的「賭博輔導中心」和隸屬錫安社會服務中心的「勵勵軒」，則繼「展晴中心」和「平和坊」後，於2007年2月同時獲「平和基金」的撥款，加入提供相關服務的行列。這四所服務中心的設立，儘管是以試驗計劃方式進行，但亦標誌著一項嶄新的支援服務，開始在香港社會福利範疇裡落地生根。

值得鼓舞的，是根據四所受資助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向特區政府民政事務局提供的數字顯示，在過去一年，在成效指標上的表現，無論是在協助服務使用者在控制自己參與賭博活動的意欲、或是對問題賭博「抗逆力」的增強、以至就所曾接受的服務在目標和效益上感到滿意等，都是高於服務承諾中所訂下的指標。這相信跟四所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非但致力發展專業、「一站式」多元的服務，並且採用了「小組給合個案」的介入模式，為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及其家人，提供了適切的輔導服務。

在處理電話查詢個案數目、不同程度服務需要的新增個案、以至給予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的輔導及治療節數，研究小組發現四所服務中心要在數量上「達標」，卻面對著不同程度的挑戰。其中關鍵之一是四間中心在參與和發展賭博輔導服務的歷史和時間不一，其所屬機構投放在這方面的資源亦各有差異，更重要的，是中心內專業輔導員日常的工作中，有顯著部份資源必要投放在未被納入作「求助者(即賭徒本人)個案」的家人支援服務上，使令他們不時陷入追趕數字指標和提供「以家為本」服務的兩難局面。⁴⁶

⁴⁶ 無論是服務使用者本人或是受訪的專業輔導員，均異口同聲地宣稱，賭徒家人在整個輔導及治療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和發揮的作用，是非常關鍵。由開始接觸輔導及治療中心尋求支援服務，到參與協助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重建自信和人際關係，家庭元素都是佔據著十分顯著的份額。

另外，為履行對撥款資助者(即「平和基金」)的承諾，四所服務中心對相關的數字指標特別敏感，在所難免。結果，給予不同程度戒賭輔導及治療服務需要的求助者提供有效支援，成為了這些服務中心最優先的工作目標。至於在梳理有關數據和研發適用於本地、專業化賭博輔導及治療方法上，由於資源配置有限，就只能量力而為。這非不利於服務質素的延續和提升，亦窒礙了發放令公眾進一步理解問題賭博防治的訊息。

至於「平和基金」的資助，是屬於設了年期及上限的一筆過撥款；這個撥款模式，為四所服務中心在長遠規劃上帶來不確定性的因素，同樣亦使令培訓及挽留本地專業賭博輔導員的工作難以長遠及有系統地執行。於是，中心輔導員「頻繁」的更替，除了會影響求助者對輔導員的信任和關係維繫外，也不利專業的服務素質的延續。而在設定資助金額時，由於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是一項嶄新的社會福利項目，在介定求助者類別、接觸及提供服務的個案人數多少、以至服務中心基礎設施的構建等，所涉及的成本和支出，往往跟投標意向書內訂下的預算時有差異，引致服務中心所能提供的支援配套(例如輪候時間長、場地及中心開放時間不足等)，跟求助者的期望出現落差。更有必要指出的，是對於不少受問題賭博困擾多時的人士而言，要成功戒除賭癮，往往被喻為一場艱巨而漫長的戰役。因此，無論是來自專業輔導員持續的支援和鼓勵，或是服務中心提供場地給予一班「過來人」按時開展互助小組活動，在服務使用者眼中，都是他們在這場持久戰中不可或缺的致勝武器，這些服務往往需要額外的資源去落實。

在推動社區教育方面，眾所周知，要在社會上有效推動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實有賴治療輔導、宣傳教育、以及學術研究的互相支持。期望政府可以協調各個公營部門和積極推動跨領域機構相互合作，從而令防治問題賭博的工作更為順暢和有效，是四所參與試驗計劃服務中心內受訪核心成員經常提出的素求。今時今日，推動中、小學的協作和商界的參與，透過大眾傳媒持續廣泛宣傳賭博活動的禍害，以至監督博彩活動經營者貫徹執行「有節制賭博政策」等，特區政府這方面的功能和角色，是責無旁貸了。

最後，在防治病態賭博的宣傳工作上，應該做到清晰、到位；提醒及阻嚇作用並重。來自服務中心提供的資料顯示，受問題賭博困擾的求助者，對博彩活動不但抱有非理

性的看法，而且也對其潛在的巨大破壞力欠缺警覺性；結果，換來是傷痛的後果——「早知今日，何必當初！」。部份出席討論會的服務使用者更將指向當下香港及鄰近地區的博彩活動經營者，那不顧後果地廣泛宣揚賭博活動訊息和為參與者廣開方便之門，是有必要嚴肅對待的。另外，儘管社會大眾普遍認識到參與賭博活動存在的禍害，但他們對所謂「禍害」的理解，較側重於因賭而帶來金錢上的損失。就此，不少人提議有關宣傳賭博禍害的廣告，訊息要強烈和具震撼性；對個人和家庭所帶來的破壞，是巨大的或甚至於是可致命的；這樣，方能有效發揮阻嚇作用。

5.5 總結及建議

在華人(香港)社會中，賭博不啻是一個「既具興趣却教人沮喪」(interesting yet baffling)的議題。它涉及道德、法律、消閒、影響家庭、經濟、旅遊以至體育等不同範疇；而如何界定賭博行為，至今仍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再者，賭博活動參與者淪為問題或病態賭徒之原因，錯綜複雜；與文化背景、次文化群處境；社會制度；以至個人心理、生理及社交狀況均有直接或間接關係；互為表裡，交互影響。

宏觀角度來說，完全戒絕任何形式的賭博行為，似是不可能的事(不少人認為買賣股票、金融投資等亦可被視為賭博)。文獻顯示不少賭博活動參與者，往往不需要協助而自動減少或放棄賭博。迄今，處理問題或病態賭博於東、西方均沒有一套靈丹妙藥，敢稱為最有效的治療模式。西方社會主要的治輔及輔導目標，建基在「責任賭博」(**Responsible gambling**)及「禍害減至最低的賭博」(**Harm-reduction gambling**)的論據上，此目標似乎亦漸為香港各界所接受。

回顧香港在提供專業賭博輔導及治療服務的歷史，相比北美及澳洲等國家，實在很短；四間參加試驗計劃的服務中心，在「平和基金」資助下取得今天成績，令人鼓舞之餘，也為正受問題賭博困擾的人士及其家人提供了不可缺少的服務安全網。從另一角度來說，倘若特區政府沒有成立這四間服務中心、而七間具規模而又非受「平和基金」資助的機構投入提供相類似服務，⁴⁷可以斷言更多的問題或病態賭徒和他們的家庭得不到適切治療和輔導，整體香港在這個問題上所要付出的社會代價，將會更大。

⁴⁷ 現存香港為受問題賭博人士及家人提供輔導及治療、而又非受「平和基金」資助的機構，包括有：「循道衛理戒賭中心」；「基督教新希望團契」；「互助戒賭中心」；「工業福音團契問題賭徒復康中心」；「香港戒賭中心」；「基督教宣道會基蔭堂」及「病態賭博防治會」。

況且，綜合是項評估研究所得結果，在未來的日子裡，香港將要在亞洲博彩工業迅速發展的環境下，去策劃有關政策及服務，方能做到與時俱進。一方面，特區政府有關部門或許需要採納一個較積極而現實的角色去面對此議題；而社會上其他的主要「持份者」，包括非政府機構、教會、教育系統、家庭系統、以至香港賽馬會均有其重要和獨特的功能，各司其份之餘，彼此緊密合作，互相配合互補長短，方能發揮最大效益，減低問題或病態賭博帶來對社會的負面影響。研究小組按所得資料作出分析及總結後，提出下面建議：

5.5.1 積極推動「持份者」的參與，從而產生較大的「協同效應」

博彩活動、賭博行為在香港社會裡昔日、今日、將來依舊存在。我們需要研究，了解和掌握的，是「賭博」這個課題為香港所帶來的林林總總的社會問題和影響 (gambling problems)；包括個人、家庭、社會、文化等層面。至於問題賭徒及其家庭 (problem gamblers and their families)，雖然他們的人數只佔賭博活動參與者的一少部份，但是不能不予以他／她們恰當的輔導和治療。在這裡，政府的責任，應該與所有持份者，諸如香港賽馬會；提供賭博輔導服務的非政府機構；現有的四間受資助的治療中心；中、小學校；民間團體；執法機關；以至教會組織等保持緊密聯絡，有效分配資源和協調治療、宣傳、教育等工作。問題賭博是其中一個需要注視的社會問題，倘若博彩政策和事務繼續是民政事務局的工作範圍，則建議政府民政事務局在這方面的角色可以更加機動的、更具策略性 (strategic) 和情景取向的(contextual)，平衡於高度積極介入與完全放任之間。

5.5.2 未雨綢繆：港澳攜手發展防治問題賭博措施

近年來，東南亞地區博彩業的急速發展，為香港社會帶來的影響，其幅度和深度均是值得予以高度重視；有關賭博輔導服務是否要作出重大調適，尚欠全面數據支持作出結論；但基於是項研究的資料數據，研究小組認為當前較大的影響是來自澳門——大力發展博彩旅遊業下對香港，可能造成的負面影響，尤其問題賭徒會更加泥足深陷，產生更嚴重的個人和家庭問題。統計資料揭示愈來愈多較年輕、教育程度高中產階層人士將家庭旅遊方式，直接或間接接觸澳門的大型新興賭場；原本已經是「問題或病態賭徒」的，亦勢將有更多機會被吸引「過大海」參加賭博活動。面對這情況，香港與澳門的賭博治療中心(例如澳門社工局轄下的「志毅軒」)可以加強協調合作，發揮互補的作用，建議成立個案轉介或跟進服務。另外，建立以香港為中心，涉及週

界地區包括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等國家及地區就防治問題賭博工作上的「數據庫」(data-base)，內容涵蓋服務使用者的特色和需要、工作手法、研究成果等資料；以便能夠本土化的專注研究「賭博問題」；「問題賭博的處理」及其他相關社會情況，協助制定長遠政策。

5.5.3 制定一套長遠、可持續發展的服務營運及資助模式

研究小組認為賭博輔導服務試驗期已經順利完成，達到目標。總結經驗，建議繼續資助四間現存的輔導及治療中心，以目前所提供之服務內容及標準運作至 2009 年 12 月。同期，特區政府有關部門和「平和基金」應制定一套較長遠、可持續發展、配合社會需要、且具交代性的問題賭博輔導服務營運及資助模式。這樣，既可以讓有關服務單位繼續提供具效益的服務之餘；同時也可以亦全面、有系統的開展宣傳、教育及預防程序。在架構上，研究小組建議考慮配合現行的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工作上，擴大「平和基金」的組成及職責；或設立「中央賭博問題事務委員會」，成員可來自政府有關部門、香港賽馬會代表、業界代表、專業人士及學者等，其職能及角色建議如下：

- 就賭博問題及戒賭服務政策提出意見，並經常檢討此等政策；促請政府在有需要時修改賭博政策；包括計劃、工作、法例和程序，以加強成效；
- 設定評估機制，督導及檢討現時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所推行的工作，並確保該等工作能夠奏效；並長遠規劃賭博輔導服務應隸屬在那個政府部門，方能發揮其功能最大效益。
- 確保各政府部門和賭博輔導及治療中心取得協調和通力合作，強化各中心的社會認授性；
- 就平和基金資源的金額及適當分配問題提出意見；
- 就申請撥款的優先次序提出意見；
- 就大型宣傳計劃或預防性教育措施提出意見；及
- 協調各大專院校科研單位，就賭博相關問題及輔導治療技術，進行不同層次及跨學科的研究。

最後，研究小組認為「平和基金」可以考慮，在繼續資助四間參加試驗服務計劃的中心之運作的同時，撥備資源或由政府／香港賽馬會注資，亦透過賽馬會額外撥款成

立容讓非政府機構及民間組織，學校等申請使用於防止賭博的教育、宣傳和培育計劃上的「活動基金」，建議由「平和基金」統籌運作、評核和監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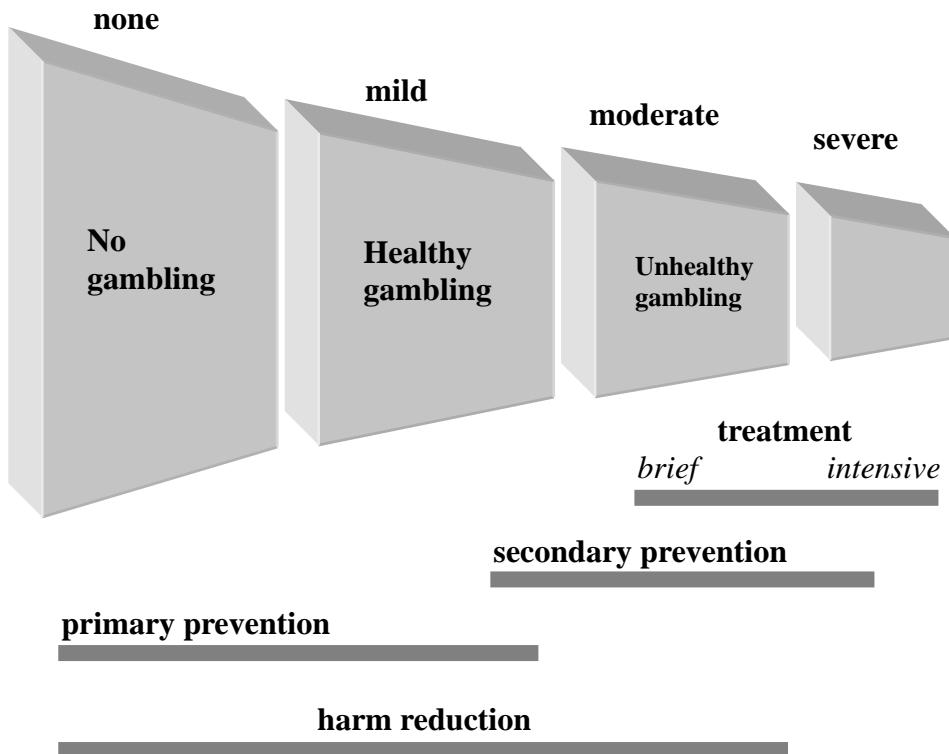
5.5.4 借鏡海外成功經驗、發展適用本地模式

在防治問題賭博策略的發展上，比較其他國家，香港政府是一個「後來者」。特別是在推動博彩活動營辦機構的企業責任、制定防治問題賭博服務的撥款模式、以至進一步了解和掌握現存社會上的賭博問題等，均可以借鏡海外國家或地已累積的寶貴經驗。舉例說，在推動博彩活動營辦機構的企業責任方面，英、美、澳洲等國家就博彩業開展引發病態賭博這課題上採取了高度重視的態度、並規定博彩活動經營者必須承擔起防治病態賭博所需部份或全部經費的社會責任。至於在發展防治問題賭博服務的撥款模式上，建議透過成立慈善信託基金（如英國的 Gambling Industry Charitable Trust）、或由來自博彩業營辦商稅收或牌照費的某個百分點，以建立持久、穩定的財政，來支援戒賭輔導及治療服務營運和發展的經費。又或是在進一步了解和掌握現存社會上的賭博問題上，成立獨立而專門研究賭博問題的機構或由上述的「中央賭博問題事務委員會」來進行各類與賭博相關的研究，是不可或缺的一項。在西方社會裡，類似的獨立研究機構比比皆是，例如美國的 The Institute for Problem Gambling，及由哈佛醫學院成立 The Institute for Research on Pathological Gambling and Related Disorder 等；澳洲則由 University of Western Sydney 成立 The Australian Centre for Gambling research；加拿大的 Alberta Gaming Research Institute。

另外，英國 Gambling Commission，於 2007 年 11 月發佈賭博政策文件 — “Review of Research, Education and Treatment – 1st Consultation Paper Nov., 2007”，討論重檢英國賭博政策；賭業資助治療服務和博彩研究的發展、公眾教育，以及輔導服務等不同範疇。諮詢文件亦採納了 Korn & Shaffer 於 1990 年合創的「公眾健康介入治療模型」(Public Health Intervention Treatment Model)，涵蓋了防治問題賭博「初、中、高三個不同層次的防治措施」(primary, secondary and tertiary treatment and/or prevention)，值得借鏡；而其中提及到 GamCare 賭博輔導服務模式，⁴⁸可以作為本港這方面服務往後的發展，提供重要的參考資料。下面是這個 model 之理念和內容：

⁴⁸ GamCare 是英國一個專為及賭博問題困擾人士提供相關支援、資訊和意見的註冊慈善機構，並以加強大眾認識賭博對社會產生的影響、倡議有責任賭博和關注受問題賭博困擾人士的需要等，為機構發展的主要目標。詳細見 http://www.gamcare.org.uk/pages/about_gamcare.html

Gambling Problems



Public Health Interventions

Source: Review of Research, Education and Treatment, Gambling Commission, UK, 2007, pp11-15.

附錄一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
社會政策研究中心**
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意見調查問卷
2008 年 3 月

程序 A:自我介紹

「喂，你好，請問哩度嘅電話係唔係 xxxx xxxx 呢？（如果唔係，訪問員請講『對唔住，打錯，拜拜！』，然後請再重試。）我地係香港理工大學社會政策研究中心打嚟嘅，我地受民政事務局委託，進行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嘅民意調查，你嘅電話係經電腦隨機抽樣選取出，呢個調查嘅訪問對象係 15 歲或以上嘅人士，請問府上有幾多位呢類家庭成員呢？」

- 住戶反應:
- | | | |
|------|--|--------------|
| (記錄) | 1. <input type="checkbox"/> 答應合作----- | > [開始程序 B] — |
| | 2. <input type="checkbox"/> 接通即拒絕/拒絕合作/中途拒絕----- | > [結束] |
| | 3.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有問題(長鳴、怪聲不能分辨)----- | > [結束] |
| | 4. <input type="checkbox"/> 非目標樣本(沒有受訪對象、FAX、非住宅)----- | > [結束] |
| | 5. <input type="checkbox"/> 無人接聽/電話留言機/暫時唔得閒/線路正在使用----- | > [須重試] |

(重試記錄: 1 2 3 4 5 6)

程序 B: 選出合適受訪者

(Official Use)

[v1] Telephone#

[v2] Interviewer#

【如果多過一個以上，訪問員請用 Random Generator 根據 Kish Grid 方法抽出一位合資格嘅最終受訪者。】

[v3] 根據抽樣結果，按年齡排列由大到小，唔該請年齡排第__位大嘅家庭成員嚟聽電話。

- 1 我係 → [開始問卷 - 程序 C] → [如有需要，請讀出簡介文字]
2 唔方便講 → [必須確認] → [核實或預約時間: _____] → [結束訪問] → [記錄]
3 佢唔係度 → [預約時間: _____] [結束訪問] [記錄]
- ~~~~~

[v4] [由訪問員自行填寫]

受訪者性別: 1. 男 2.女 (以下稱受訪者為“先生”或“小姐”)。

如果最終受訪者不是接聽電話人士，請向最終受訪者讀出：「喂，先生 / 小姐你好，我地係香港理工大學社會政策研究中心打嚟嘅，我依家想花你三分鐘時間，同你做一項有關「香港人參與賭博活動」嘅民意調查。閣下所提供之意見，我地係會絕對保密嘅，請您放心。」

V5. 首先，請問你喺過去一年內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向香港賽馬會投注六合彩？

- 1 有
- 2 無 (跳至 V7)
- 3 唔記得 (跳至 V7)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7)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6. 呃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喺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7. 嘸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足球賽果？

- 1 有
- 2 無 (跳至 V9)
- 3 唔記得 (跳至 V9)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9)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8. 呃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喺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9. 嘸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向香港賽馬會投注賽馬？

- 1 有
- 2 無 (跳至 V11)
- 3 唔記得 (跳至 V11)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1)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10. 呃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喺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11.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到**澳門賭場賭博**？

- 1 有
- 2 無 (跳至 V13)
- 3 唔記得 (跳至 V13)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3)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12. 呀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咁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13.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到**麻雀館打麻雀**？

- 1 有
- 2 無 (跳至 V15)
- 3 唔記得 (跳至 V15)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5)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14. 呀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咁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15. 嘅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同親戚朋友賭錢**？

- 1 有
- 2 無 (跳至 V17)
- 3 唔記得 (跳至 V17)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17)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16. 呀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咁呢種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17. 除咗先前前提啲之外，喺過去一年內請問你有無試過用自己嘅錢去參與其他類別賭博活動？

- 1 有
- 2 無 (跳至 V20)
- 3 唔記得 (跳至 V20)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20)
- 5 從不參與賭博活動 (跳至 V35)

V18. 呀你參與過邊啲其他類別賭博活動？（可選多項）？

- 1 投注外圍六合彩
- 2 投注外圍足球賽果
- 3 投注外圍賽馬
- 4 投注澳門賽馬
- 5 上賭船
- 6 上網上賭場
- 7 其他（請註明：_____）
- 8 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V19. 呀過去一年內，你平均每個月用幾多錢喺呢啲活動上？【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

訪問員請輸入平均每個月花費：_____元

- 8. 唔清楚/唔記得
- 9. 拒絕回答

過去一年內，下列各項情形有無發生閣下身上呢？閣下只須回答有定係無。

V20. 試過個腦成日都唸住賭博，例如唸番以前賭情形、計劃下次賭博、或點樣去搵賭本問題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1. 試過爲左想要嘅刺激需要不斷加大賭注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2. 試過想賭少啲、或者停止賭博但都唔成功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3. 當嘗試賭少啲或停止賭博嘅時候會覺得煩躁不安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4. 試過用賭嚟逃避個人煩惱或者舒解不快嘅情緒，例如內咎、無助、焦慮或沮喪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5. 試過輸錢後，好快又再賭過以求翻本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6. 試過向其他人隱瞞自己賭得幾大或自己嘅賭博行為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7. 試過爲搵錢去賭而做過唔合法嘅嘢，例如偷嘢、私用公款、詐騙或偽造文件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8. 試過因賭而傷害甚至失去你珍惜嘅家庭或人際關係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29. 試過因賭而損害或者失去受教育、工作或者晉升機會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0. 試過因賭而陷入財政困難而要靠其他人提供金錢援助

- 1 有
- 2 無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1. 以上曾經出現嘅情況，請問你通常係喺你參與以上提到嘅邊一種賭博活動時發生呢？【留意：此題不適用於全部都無試過上述情況之受訪者，受訪者可答多項賭博活動。訪問員不必讀出任何選項。】

- 1 六合彩
- 2 投注足球賽果
- 3 去麻雀館打麻雀
- 4 投注本地賽馬
- 5 投注澳門賽馬
- 6 到澳門賭場落注
- 7 網上賭場落注
- 8 香港開出賭船上落注
- 9 同親戚朋友賭博（例如打麻雀、賭啤牌或者賭波）
- 10 其他（請註明）：_____
- 11 不適用（受訪者沒有經歷任何上述情況）
- 12 唔清楚 / 好難講
- 13 拒絕回答

V32. 請問你第一次參與賭博活動嘅時候幾多歲？【訪問員請直接輸入答案，如受訪者唔清楚或唔記得，請輸入「888」，而拒絕回答則輸入「999」。】

訪問員請輸入：_____歲

888. 唔清楚/唔記得

999. 拒絕回答

V33. 嘅次參與係唔係用自己嘅錢？

- 1 係
- 2 唔係
- 3 唔記得
- 4 拒絕回答

V34. 呃當時你係受到邊個影響或提議而去參與？

- 1 自己
- 2 朋友或同學
- 3 兄弟姐妹
- 4 父母或祖父母
- 5 配偶
- 6 其他親戚
- 7 同事
- 8 大眾傳媒
- 9 馬會宣傳
- 10 賭場廣告
- 11 其他（請註明）：_____
- 12 唔清楚 / 好難講
- 13 拒絕回答

V35. 請問你有冇留意到一啲宣傳賭博嘅廣告？

- 1 有
- 2 無（跳答 V38）
- 3 拒絕回答（跳答 V38）

V36. 依啲宣傳廣告，喺過去一年有無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嘅意欲？(訪問員：請讀出選擇)

- 1 有，使我更想參與
- 2 有，使我更不想參與（跳答 V38）
- 3 無（跳答 V38）
- 4 拒絕回答（跳答 V38）

V37. 呃依啲宣傳廣告促使你更想參與賭博活動嘅主要原因是？

- 1 嬴取彩金嘅機會
- 2 推廣優惠嘅吸引
- 3 認同推銷嘅形象
- 4 其他（請註明：_____）
- 5 拒絕回答

V38. 請問你有冇留意到香港鄰近地區陸續有大型賭場開張？

- 1 有
- 2 無（跳答 V40）
- 3 拒絕回答（跳答 V40）

V39. 呃依啲大型賭場嘅開張，喺過去一年有無影響你參與賭博活動嘅意欲？(訪問員：請讀出選擇)

- 1 有，使我更想參與
- 2 有，使我更不想參與
- 3 無
- 4 拒絕回答

V40. 請問你有冇留意到任何預防或解決社會上賭博問題嘅措施？

- 1 有
- 2 無 (跳至 V42)
- 3 唔記得 (跳至 V42)
- 4 拒絕回答 (跳至 V42)

V41. 呃請問你係透過乜野渠道留意到呢啲措施？(可選多項)

- 1 海報及橫額
- 2 電視廣告及實況劇
- 3 網頁
- 4 比賽及活動
- 5 戒賭中心
- 6 其他（請註明）：_____
- 7 拒絕回答

V42. 請問你有無聽過一啲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嘅戒賭中心？

- 1 有
- 2 無 (跳至 V44)
- 3 唔知道 (跳至 V44)
- 4 唔記得 (跳至 V44)
- 5 拒絕回答 (跳至 V44)

V43. 請問你聽過邊幾間戒賭服務中心？(可選多項)

- 1 有（東華三院平和坊）
- 2 有（明愛展晴中心）
- 3 有（青協戒賭服務中心）
- 4 有（錫安勵勵軒）
- 5 有（工業福音團契問題賭徒復康中心）
- 6 有（循道衛理中心）
- 7 有（基督教宣道會基蔭堂）
- 8 有（基督教新希望團契）
- 9 有（病態賭博防治會）
- 10 有（互助戒賭中心）
- 11 有，其他（請註明）：_____
- 12 拒絕回答

V44. 如有需要，你會唔會向依啲專為賭徒及其家人而設嘅戒賭中心尋求協助？

- 1 會 (跳至 V46)
- 2 不會
- 3 拒絕回答

V45. 有需要都唔會去依啲戒賭中心尋求協助嘅原因係？

- 1 覺得無用
- 2 怕被認出
- 3 驚要收費
- 4 有家人協助
- 5 有朋友協助
- 6 有同事協助
- 7 有社工協助
- 8 有教會協助
- 9 其他（請註明）：_____
- 10 拒絕回答

個人背景資料

V46. 請問（先生 / 小姐）你嘅教育程度去到邊度呢？

- 1 無受過正規教育
- 2 小學或幼稚園
- 3 初中程度（中一至中三）
- 4 高中程度（中四至中五）
- 5 預科程度（中六至中七 / (IVE)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 其他職業訓練機構）
- 6 大專：非學士學位
- 7 大學：學士學位或以上（包括碩士 / 博士等）
- 8 拒絕回答

V46a. 請問你嘅年齡係...？(以上一次生日計算)

- 1 15 – 19 歲
- 2 20 – 29 歲
- 3 30 – 39 歲
- 4 40 – 49 歲
- 5 50 – 59 歲
- 6 60 歲或以上

V47. 請問（先生 / 小姐）你嘅婚姻狀況係乜呢？

- 1 未婚
- 2 已婚
- 3 分居 / 離婚
- 4 肅偶
- 5 同居
- 6 拒絕回答

V48. 請問（先生 / 小姐）你住屋嘅類型係乜呢？

- 1 公屋
- 2 居屋或夾屋
- 3 私人自置物業
- 4 租用自置物業
- 5 員工宿舍
- 6 村屋 / 石屋
- 7 其他（請註明）：_____
- 8 拒絕回答

V49. 請問（先生 / 小姐）你屋企依家每月總收入大概有幾多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 | |
|-------------------|--------------------|
| 1 無收入 | 8 30,000-34,999 元 |
| 2 5,000 元以下 | 9 35,000-39,999 元 |
| 3 5,000-9,999 元 | 10 40,000-44,999 元 |
| 4 10,000-14,999 元 | 11 45,000-49,999 元 |
| 5 15,000-19,999 元 | 12 50,000 或以上 |
| 6 20,000-24,999 元 | 13 唔記得 / 唔知道 / 唔定 |
| 7 25,000-29,999 元 | 14 拒絕回答 |

V50. 請問（先生 / 小姐）你既工作狀況係乜呢？

- 1 僱主
- 2 僱員
- 3 自僱人士
- 4 失業 / 待業 (我嘅訪問已經做完，多謝合作！)
- 5 退休人士 (我嘅訪問已經做完，多謝合作！)
- 6 家庭主婦 (我嘅訪問已經做完，多謝合作！)
- 7 學生 (我嘅訪問已經做完，多謝合作！)
- 8 拒絕回答

V51. 請問（先生 / 小姐）你嘅職業或者職位係邊類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1 經理及行政人員
- 2 專業人員
- 3 輔助專業人員
- 4 文員
- 5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 6 漁農業熟練工人
- 7 工藝及有關人員
- 8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 9 非技術工人
- 10 公務員（必須追問，再重新按1 至9 分類）
- 11 其他（請註明）：_____
- 12 拒絕回答

V52. 請問（先生 / 小姐）你個人依家平均每月收入大概有幾多呢？【訪問員不必讀出答案】

- | | |
|-------------------|--------------------|
| 1 5,000 元以下 | 8 35,000-39,999 元 |
| 2 5,000-9,999 元 | 9 40,000-44,999 元 |
| 3 10,000-14,999 元 | 10 45,000-49,999 元 |
| 4 15,000-19,999 元 | 11 50,000 或以上 |
| 5 20,000-24,999 元 | 12 無收入 |
| 6 25,000-29,999 元 | 13 唔記得 / 唔知道 / 唔定 |
| 7 30,000-34,999 元 | 14 拒絕回答 |

（先生 / 小姐）唔該你，訪問已經完成，拜拜。

附錄二

問題及病態賭徒輔導治療中心試驗服務計劃成效評估研究 服務使用者聚焦小組討論大綱

1. 分享個（家）人跟戒賭服務中心所屬員工及單位接觸的經驗
2. 評個人輔導／小組輔導／或兩者俱全等不同服務模式的利與弊
3. 評戒賭服務中心／輔導員在提供不同服務類別資訊及支援（或有效處理問題範疇）信息的工作
4. 稱職的輔導員須具備那些元素？
5. 曾否遇上不稱職的輔導員，他們在那些方面表現不稱職？
6. 個人在戒賭過程中所面對的最大挑戰（最難處理的問題範疇）是那些？
7. 期望服務中心／輔導員如何配合和支援來應付有關的挑戰？
8. 政府和馬會可以如何加強在推動「有節制賭博政策」的工作
9. 作為遇上問題賭博的「過來人」，你認為在防治賭博禍害的工作上那些方面需要加強？

附錄三

問題及病態賭徒輔導治療中心試驗服務計劃成效評估研究 計劃前線員工(輔導員)訪談大綱

1. 簡介投身戒賭中心服務時的背境
2. 現時主要的職責 / (工作性質及內容)是在那些方面？
3. 分享對賭博禍害的理解和有效防治的策略與技術
4. 在履行職責時，會否是感到..... (原因何在？)
 - 甲、 發展本地化、有效及敏感度高的識別 / 評估工具的迫切性；
 - 乙、 推展危機介入、多面向介入或「一站式」服務時所需的(組織 / 專業等層次上)配套問題；
 - 丙、 人事編制或人手安排上的緊繃
 - 丁、 服務對象的不合理訴求
 - 戊、 其他....
5. 如何克服上述提及的困難？
6. 促使服務質量和水平進一步提升的因素，關鍵在於....
 - 甲、 工作條件
 - 乙、 員工士氣
 - 丙、 其他...
7. 如何評價目前個人在所屬專業領域內自我發展的空間？
8. 最後，在防治賭博禍害的工作上，你認為那些方面需要進一步加強？

附錄四

問題/病態賭徒輔導治療中心試驗服務計劃成效評估研究 計劃關鍵人物訪談課題大綱

1. 促使問題/病態賭徒輔導治療中心成立的因由？
2. 總結過去一／四年的工作成果，會是在那些方面？
3. 如何釐定戒賭中心的主要工作目標？執行時，所遇上的挑戰又是什麼？例如：

甲、為賭徒和他們的家人提供適當及有效的輔導和治療；

乙、協助發展本土化、專業視角和技術來處理問題/病態賭博行爲；

丙、收集有關數據以進一步了解香港賭博問題；

丁、提供預防問題/病態賭博資料作大眾及社會教育；及

戊、其他工作目標.....
4. 服務質量保證機制的設立與運作，面對著何等的挑戰？
5. 評按（兩）年期申請撥款的資助模式之利弊。
6. 在如何充分而恰當地掌握賭博禍害及其相關善後措施這課題上，請問你認為那些組織或機構（例如：政府/馬會/大眾傳媒/研究機構以至個人所屬的社會服務機構等）的參與是重要的？它們在那些方面可以發揮作用？
7. 作為一所為問題及病態賭徒提供輔導治療服務機構的負責人，請問你在如何充分而恰當地掌握賭博禍害及其相關善後措施這課題上，先前提及組織或機構彼此就服務的發展空間與方向如何？